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群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谭海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韶华	独立董事	国外出差	汤湘希

本报告中所述经营目标、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度的盈利预测或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基本面、消费电子行业的市场情况等因素，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正确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1)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水平受行业发展状况、客户结构、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水平、残次品率、产能利用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近两年公司规模迅速扩大，尽管折旧、摊销、人工等成本大幅增加，但公司新产品的大量投产使得 2015 年度收入、利润取得了较大增长。如果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市场需求下滑的风险

一方面，由于全球宏观经济处于下行趋势，消费者的开支因实际收入的下降和下降预期而削减，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端可能出现萎缩；另一方面，由于近年来消费电子产品的品质、技术、设计等不断提升，产品寿命延长，消费者可能推迟或取消更新换代计划；此外，由于各大品牌产品之间的差距不断缩小，中低端产品的性价比优势将愈加明显，如果领导品牌未能推出更加新颖的产品引领新的消费潮流，中高端产品的销量可能暂时受到一定冲击。公司主要客户为中高端消费电子品牌，受电子产品上述趋势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变化 and 市场需求及时调整客户和产品结构，公司的产品需求可能出现下滑。

（3）研发支出不断增加的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对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技术创新可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丰富产品的种类，在很大程度上会提升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研发支出的不断增加也会对公司的当期利润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将来的研发未形成有效的研发成果或研发成果未能得到客户和市场的认可，或研发成果未能有效提升公司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将对公司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4）新材料的投资风险

蓝宝石具有高耐磨性、防划痕、高光学性能、微波透过性能等特点。公司自 2011 年进入蓝宝石领域，根据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周群飞女士及研发团队对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发展趋势和蓝宝石前景的研判，在蓝宝石领域投入了大量的财力、人力、物力资源。经过几年的吸收、研发、创新与积累，现公司已经具备了成熟的蓝宝石长晶设备制造、蓝宝石生产、后段加工的全产

业链生产制造能力。

目前，公司生产的蓝宝石摄像头保护镜片、按键保护镜片等产品已经成功运用到消费电子产品中，但未来蓝宝石能否在消费电子产品更大面积地应用，一方面取决于公司能否有效提升产品良率、降低生产加工成本、扩大产能保证大批量供给，另一方面也取决于下游消费电子厂商的产品设计、宏观经济景气程度以及消费者的支付意愿等因素。如果蓝宝石行业最终实现了大规模应用，那么公司有望凭借技术和规模优势，享受巨大的市场份额和利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的积极影响。如果蓝宝石行业最终未能达到预期的规模，公司投入的研发资源、厂房设备等将无法取得预期回报，将承担相关投资产生的闲置、折旧、人力成本等等。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4 月 22 日的公司总股本 727,200,9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送红股 2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8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蓝思科技	指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蓝思有限	指	蓝思科技（湖南）有限公司，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蓝思国际	指	Lens International (HK) Ltd.（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长沙蓝思	指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蓝思湘潭	指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湘潭蓝思	指	湘潭蓝思科技有限公司
蓝思华联	指	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
深圳蓝思	指	深圳市蓝思科技有限公司
蓝思旺	指	蓝思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昆山蓝思	指	蓝思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美国蓝思	指	Lens Technology, Inc.
香港 3D	指	3D Technology Co.,Ltd.（香港 3D 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科技	指	湖南三维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蓝思	指	Lens Technology (HK) Co.,Ltd.（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群欣公司	指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PCS	指	件；片
IPO	指	首次公开发行（Initial Public Offering）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蓝思科技	股票代码	300433
公司的中文名称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蓝思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ens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en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群飞		
注册地址	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311		
办公地址	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31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nlens.com		
电子信箱	lsgf@hnlen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孟武	张少伟
联系地址	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	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
电话	0731-83285699	0731-83285699
传真	0731-83285010	0731-83285010
电子信箱	lsgf@hnlens.com	lsgf@hnlen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殷建民、崔永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崔威、程久君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7,227,384,658.54	14,497,014,009.98	18.83%	13,351,648,85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2,754,214.39	1,176,857,277.48	31.09%	2,444,001,05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95,866,363.89	673,641,601.70	62.68%	2,281,854,64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19,635,779.16	2,557,945,711.39	33.69%	3,521,359,706.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5	1.94	21.13%	4.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5	1.94	21.13%	4.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0%	17.27%	-0.67%	48.9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0,491,836,513.77	18,909,332,322.07	8.37%	13,284,423,03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425,833,520.20	7,410,589,322.20	40.69%	6,221,294,791.3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70,602,474.12	4,488,773,373.77	4,111,809,566.62	4,456,199,24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671,826.40	279,245,928.73	398,351,125.01	459,485,33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974,984.19	205,247,783.91	358,653,352.39	276,990,24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702,102.13	407,688,714.78	897,104,303.55	1,574,140,658.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06,642.45	-11,446,600.14	-2,280,068.2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7,923,997.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3,265,810.48	257,150,367.69	81,187,607.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8,315.13	481,352.91	-1,455,178.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64,834.40	-21,504,153.71	-1,463,351.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9,912,386.29	373,255,917.49	106,942,741.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005,468.62	94,721,208.46	28,721,26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754.47		-11,923.95	
合计	446,887,850.50	503,215,675.78	162,146,408.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的领先企业，专注于触控、防护玻璃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陶瓷、蓝宝石等新材料在消费电子产品的推广与应用，全面覆盖从工装夹具、模具、专用设备、原辅料的开发制造到生产流程的设计，直至最后的成品，产品广泛应用于中高端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设备、数码相机、播放器、GPS导航仪、汽车仪表等的视窗防护。公司的客户群体为三星、亚马逊、微软、华为、联想、小米、Vivo等国内外知名品牌。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128.19%，主要因为本期投资深圳市国信蓝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国信蓝思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具有重大影响。
固定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14.84%，主要因为蓝思股份新材料一期工程、榔梨基建工程二期已基本完工转固。
无形资产	期末较期初增加 46%，主要因为本期新增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期末较期初减少 75.24%，主要因为本期蓝思股份新材料一期工程、榔梨基建工程二期完工转固，在建工程减少。
预付款项	期末较期初减少 80.03%，主要因为使用预付方式采购的材料已到货。
其他应收款	期末较期初减少 77.11%，主要因为期初应收的出口退税，本期已收回。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为规避外汇风险，本期新增远期结售汇业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较期初减少 69.53%，主要因为期初预付设备定金较多，本期设备已到货，并安装使用，转固定资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行业技术领先：视窗防护玻璃生产具有加工精度高、工艺难度大的特点，公司最早进入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已掌握视窗防护玻璃生产的核心技术和工艺诀窍。截至2015年末，公司获得专利授权230件，其中发明专利8件；2015年，国内新申请专利214件，其中发明专利82件。公司还加强了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化，2015年，公司通过PCT向美国、韩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新申请专利6件；通过巴黎公约在韩国获得专利授权4件。

快速研发与投产：消费电子产品技术更新频繁，公司投入大量资源用于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具备成熟、高效、快速的研发与投产能力，能够及时满足客户要求及创造客户新的需求。

专用设备自主研发：公司自主研发及与设备厂商共同研发，委托签订保密协议的设备厂商生产相关设备，并在保密期限内专供给公司；公司生产所用大部分工装夹具、模具、辅材均为自制。

规模优势：规模化生产使得公司的经营活动稳定，实现规模效应，保证研发与科技创新持续不断进行，持续保持产品的技术优势。

卓越的品质管控：公司严格执行产品客户质量标准和企业质量标准，从供应商的选择、来料检测到产线质量监控、成品检测等各个环节提高产品品质。

全球优质客户：公司多年来在视窗防护玻璃领域的深耕细作，赢得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包括三星、亚马逊、微软、华为、联想、小米、Vivo等国内外知名品牌。

上市公司平台：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是一个资金、技术、人力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研发投入巨大。公司作为行业中的上市企业，有着巨大优势，能够通过股票二级市场再融资、并购重组、行业上下游整合、合作投资等手段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有利于公司在行业变革期把握主动权，抓住难得的历史性机遇，为公司加速壮大增添源源不断的动力。

稳定的核心团队：公司建立了以创始人周群飞女士为总经理的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现有团队成员多年稳定在公司工作、发展，均持有公司股票或被列入股票期权的授予名单，与公司为利益共同体。同时，公司坚持以极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和职位广纳贤才，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与核心技术人员团队补充新鲜血液和后备力量，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工作，紧跟客户需求，抓住市场机遇，以公司上市为契机，强化内部控制建设、落实精细化管理，各项成本得到有效控制，管理效率显著提升；公司继续大力投入技术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生产自动化战略逐步落地，生产效率不断提高，技术优势继续巩固；长沙榔梨基地年内实现大规模投产，新增产能逐步释放，蓝宝石长晶及加工规模扩大，同时全球消费电子行业继续保持较高景气度，公司订单和销量显著增长，中小尺寸视窗防护玻璃出货量、其他产品出货量创公司历史新高，2.5D、蓝宝石产品占比大幅上升，产品结构愈加合理。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2,738.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4,275.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09%，基本每股收益2.35元。2015年，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资本运作运筹帷幄，助力公司快速发展

2015年3月18日，公司股票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73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99元，募集资金154,860.64万元。成功登陆资本市场，是公司发展历史上的重要里程碑，为公司提升综合竞争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以及资本运作搭建了新的平台。

2015年6月，公司披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9月对募投项目及募资金额进行了调整，计划向不超过5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000万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49亿元，用于“蓝宝石生产及智能终端应用项目（变更建设内容）”、“3D曲面玻璃生产项目”。两个募投项目是公司落实向新材料、新工艺转型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增强蓝宝石和3D曲面玻璃的研发、设计和制造能力，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继续保持在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的领先优势。

2015年7月，公司披露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计划向368名激励对象授予220.60万份股票期权。期望通过该计划的有效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骨干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绑定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从而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以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二）加快产能布局，落实重点投资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IPO募投项目—“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大尺寸项目”）于上半年顺利实施。公司IPO另一项募投项目—“中小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技改项目”受大屏智能手机畅销的影响，全年产能利用率保持较高水平，实际效益良好；相反，大尺寸项目因大屏智能手机对平板电脑的部分替代，订单及产能利用率不及预期，且出现一定亏损，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调整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投资总额，由184,629.31万元调整为104,763.56万元。下半年，公司大客户推出新品二合一平板电脑，市场反响强烈，大尺寸项目的产能利用率有所提高，且预计订单具有一定持续性。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蓝宝石生产及智能终端应用项目（变更建设内容）”、“3D曲面玻璃生产项目”已按照《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计划，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了项目建设，目前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并陆续开始产生效益，公司将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加快建设进度及市场推广。

得益于上述项目的落地，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新产品出货量及销量均创下历史新高，产品结构更加优化，其中，手机视窗防护屏收入同比增长18.14%，摄像头防护镜片、指纹识别镜片和智能可穿戴设备相关产品收入同比增长59.73%。

此外，公司榔梨二期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正在安装调试水电等基础设施，待达到可使用状态时投入机器设备等生产资料。同时，公司在浏阳生物医药园蓝思科技南园建设的标准厂房也已搭建完成，为公司未来投资项目在浏阳园区的落地做好了土地、厂房准备。

（三）巩固技术领先优势，大力投入技术研发

公司秉持“技术创新引领行业潮流”的理念，不断巩固在技术研发的领先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重点向蓝宝石、陶瓷等新材料开发及配套工艺设计、3D曲面玻璃生产工艺、生产自动化等领域倾斜，取得了丰硕成果，生产技术不断提高、生

产设备性能不断改进、工艺流程不断优化，总体生产效率得到有效提高，拉动公司毛利率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114,431.45万元，较上年增长27.60%，技术研发的持续较高投入，保证了公司新材料、新工艺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生产自动化的稳步推进，是公司不断改进产品品质、提升产品价值、赢得客户信赖的基础。截至2015年末，公司获得专利授权230件，其中发明专利8件；2015年，国内新申请专利214件，其中发明专利82件。公司还加强了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化，2015年，公司通过PCT向美国、韩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新申请专利6件；通过巴黎公约在韩国获得专利授权4件。

（四）多管齐下，大力推进生产自动化

“中国制造2025”提到的智能制造、绿色制造、信息化是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必然之路，是实现减少人力成本、缓解用工压力、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有效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制定的生产自动化战略，加大自动化各项投入，加快引进自动化技术人才，积极推进生产线自动化改造，新增产能均按照新的自动化标准规划建设。一方面，公司以自主研发、联合研发等方式，已经实现了部分自动化设备的可靠供给，并在设备使用过程中继续优化和改进；另一方面，公司同国内外科研单位、企业、高校积极开展合作，加快先进技术的引进吸收和产业化，实现互利共赢；与此同时，公司始终积极通过国内采购、国际采购等方式寻求购买最先进、最匹配的自动化生产设备，与供应商建立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下一步，公司将积极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采取参股、兼并重组、战略合作等方式与相关方展开合作，运用资本市场的力量推进公司自动化战略。

（五）优化公司治理，全面提高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以上市为契机，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全面提升管理水平：①加强、完善法人治理，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修订了《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流程实现公司治理；②对现有的组织机构进行了调整，取消、合并、增设了一些职能部门，对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权限进行了系统梳理和优化，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便于各项业务的统筹管理；③全面贯彻实施精细化管理，完善绩效考核和目标责任管理工作，加强部门间协作，提升总体执行能力；④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在积极培养现有人才队伍的基础上，以具有吸引力、竞争力的综合待遇引进高素质人才，为公司补充新鲜血液和后备力量，满足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对人才的需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227,384,658.54	100%	14,497,014,009.98	100%	18.83%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7,050,329,803.87	98.97%	14,102,787,698.77	97.28%	20.90%
其他业务收入	177,054,854.67	1.03%	394,226,311.21	2.72%	-55.09%
分产品					
手机视窗防护屏	11,003,516,354.34	63.87%	9,314,080,836.31	64.25%	18.14%
平板电脑防护屏	1,833,498,791.87	10.64%	2,150,914,766.25	14.84%	-14.76%

其他产品防护屏	4,213,314,657.66	24.46%	2,637,792,096.21	18.19%	59.73%
其他业务收入	177,054,854.67	1.03%	394,226,311.21	2.72%	-55.09%
分地区					
外销	16,077,241,908.61	93.32%	12,812,690,009.06	88.38%	25.48%
内销	973,087,895.26	5.65%	1,290,097,689.71	8.90%	-24.57%
其他业务收入	177,054,854.67	1.03%	394,226,311.21	2.72%	-55.0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7,050,329,803.87	13,115,456,873.64	23.08%	20.90%	16.52%	2.89%
分产品						
手机视窗防护屏	11,003,516,354.34	8,338,271,183.79	24.22%	18.14%	18.41%	-0.17%
平板电脑防护屏	1,833,498,791.87	1,775,701,800.96	3.15%	-14.76%	-15.56%	0.92%
其他产品防护屏	4,213,314,657.66	3,001,483,888.89	28.76%	59.73%	42.19%	8.79%
合计	17,050,329,803.87	13,115,456,873.64	23.08%	20.90%	16.52%	2.89%
分地区						
外销	16,077,241,908.61	12,173,149,600.43	24.28%	25.48%	21.58%	2.43%
内销	973,087,895.26	942,307,273.21	3.16%	-24.57%	-24.20%	-0.48%
合计	17,050,329,803.87	13,115,456,873.64	23.08%	20.90%	16.52%	2.8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销售量	PCS	819,617,721	751,823,282	9.02%

	生产量	PCS	822,487,624	751,647,600	9.42%
	库存量	PCS	42,246,308	39,376,405	7.2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直接材料	5,510,472,375.76	42.02%	5,536,277,652.34	49.19%	-7.17%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人工工资	4,838,172,898.11	36.89%	3,608,757,573.34	32.06%	4.83%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折旧	1,441,757,043.33	10.99%	1,106,868,482.46	9.83%	1.16%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水电费	1,036,802,289.96	7.91%	734,577,450.51	6.53%	1.38%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其他	288,252,266.48	2.20%	269,332,232.87	2.39%	-0.19%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合计	13,115,456,873.64	100.00%	11,255,813,391.52	100.00%	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Lens Technology, Inc.，注册资本 100 万美金，实际注册资本于 2015 年 1 月 9 日注入，本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9 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340,445,772.7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4.1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252,422,703.04	48.40%
2	第二名	4,063,309,909.49	23.83%
3	第三名	983,163,663.73	5.77%
4	第四名	563,441,698.89	3.30%
5	第五名	478,107,797.57	2.80%
合计	--	14,340,445,772.72	84.11%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37,605,018.7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9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03,356,727.77	14.11%
2	第二名	865,136,797.72	10.15%
3	第三名	223,740,589.66	2.62%
4	第四名	180,589,858.31	2.12%
5	第五名	164,781,045.31	1.93%
合计	--	2,637,605,018.77	30.94%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82,575,266.92	169,618,941.15	66.59%	出货规模增加，运输费用，代理费及包装费增加；加强销售团队建设，销售人员工资涨幅较大
管理费用	2,008,012,603.13	1,632,584,269.70	23.00%	为保持创新优势，加强对新工艺、新产品的研发及试制，研发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27,823,159.05	98,886,090.74	29.26%	主要因为 2015 年平均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汇率波动幅度大，汇兑收益减少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秉持“技术创新引领行业潮流”的理念，不断巩固在技术研发的领先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重点向蓝宝石、陶瓷等新材料开发及配套工艺设计、3D曲面玻璃生产工艺、生产自动化等领域倾斜，取得了丰硕成果，生产技术不断提高、生产设备性能不断改进、工艺流程不断优化，总体生产效率得到有效提高，拉动公司毛利率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114,431.45万元，较上年增长27.60%，技术研发的持续较高投入，保证了公司新材料、新工艺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生产自动化的稳步推进，是公司不断改进产品品质、提升产品价值、赢得客户信赖的基础。截至2015年末，公司获得专利授权230件，其中发明专利8件；2015年，国内新申请专利214件，其中发明82件。公司还加强了知识产权保护的国际化，2015年，公司通过PCT向美国、韩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新申请专利6件；通过巴黎公约在韩国获得专利授权4件。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7,383	9,556	6,28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61%	11.60%	11.13%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44,314,480.35	896,790,039.10	457,500,961.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64%	6.19%	3.4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62,667,530.75	15,192,947,729.16	2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3,031,751.59	12,635,002,017.77	2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635,779.16	2,557,945,711.39	33.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72,075.82	290,057.00	7,371.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7,815,033.80	5,293,052,835.66	-36.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6,142,957.98	-5,292,762,778.66	-3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11,813,168.92	15,144,960,886.89	-16.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98,786,732.35	12,315,202,233.12	2.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6,436.57	2,829,758,653.77	-99.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669,820.12	132,508,176.00	106.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33.69%，主要为：①出口退税返还速度加快；②毛利率提高，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长7,371.66%，主要为本报告期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投资收益增加。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减少36.3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36.78%，主要为2014年为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榔梨基地新建数栋厂房，购置大量生产设备和配套设施，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大，2015年投资建设已基本完成，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99.54%，主要为投资减少，借款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26,338,988.92	8.91%	1,528,824,176.49	8.09%	0.82%	增长 19.46%；主要原因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加以及美元大幅升值，汇率变动产生的现金流正向增长
应收账款	3,256,520,315.93	15.89%	2,699,938,977.92	14.28%	1.61%	增长 20.61%，主要原因为为收入增长，应收账款同步增长
存货	1,916,309,047.28	9.35%	2,053,633,269.45	10.86%	-1.51%	减少 6.69%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4,646,217.89	0.12%	10,800,706.72	0.06%	0.06%	增长 128.19%，主要原因为本期投资深圳市国信蓝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国信蓝思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具有重大影响

固定资产	10,848,989,577.07	52.94%	9,447,410,135.60	49.96%	2.98%	增长 14.84%，主要原因为蓝思股份新材料一期工程、榔梨基建工程二期已基本完工转固
在建工程	101,756,131.07	0.50%	410,947,938.93	2.17%	-1.67%	减少 75.24%，主要原因为本期蓝思股份新材料一期工程、榔梨基建工程二期已基本完工转固，在建工程减少
短期借款	5,368,553,244.13	26.20%	5,858,437,994.28	30.98%	-4.78%	减少 8.36%，主要原因为本期已通过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并且投资建设已基本完成，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减少
长期借款	255,000,000.00	1.24%	285,000,000.00	1.51%	-0.27%	减少 10.53%，本期已归还部分长期借款
应付票据	539,350,000.00	2.63%	72,460,138.09	0.38%	2.25%	增长 644.34%，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期更多地采用票据进行结算
应付账款	2,604,434,837.62	12.71%	3,235,833,459.82	17.11%	-4.40%	减少 19.51%，主要原因为本期更多地采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另外投资建设已基本完成，应付款减少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衍生金融资产	0.00	354,000.00					354,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0.00	354,000.00					354,000.00
上述合计	0.00	354,000.00					354,000.00
金融负债	0.00	15,636,353.26					15,636,353.2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354,000.00					354,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354,000.00	0.00	0.00	0.00	0.00	354,00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年	公开发行股票	150,638.28	150,638.28	150,638.28	0	0	0.00%	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利息 59,057.75 元尚未使用。	0

合计	--	150,638.28	150,638.28	150,638.28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150,638.28 万元将用于中小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技改项目和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p> <p>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240,120.83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48320016 号《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0,638.28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共使用募集资金 150,638.2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利息 59,057.75 元尚未使用。</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小尺寸触控功能玻璃	否	73,846.97	73,846.97	73,846.97	73,846.97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44,075.8	193,983.61	是	否
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	否	76,791.31	76,791.31	76,791.31	76,791.31	100.00%	2015年04月01日	-6,611.14	-16,319.4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0,638.28	150,638.28	150,638.28	150,638.28	--	--	37,464.66	177,664.2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合计	--	150,638.28	150,638.28	150,638.28	150,638.28	--	--	37,464.66	177,664.2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由于大屏手机对部分平板电脑的替代，平板电脑市场需求下降；平板电脑防护玻璃订单不及预期，导致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项目产能利用不饱和，未达到预期效益。公司已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调整了该项目的总投资，并将该项目部分产线用于生产大屏手机防护玻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240,120.83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48320016 号《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0,638.28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利息 59,057.75 元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及发展趋势

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发展至今，正处于第二次重大变革期，新材料、新工艺的行业发展趋势已经明晰，对企业的研发能力和资本实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行业壁垒继续提高，与此同时，宏观经济不景气使得中低端厂商难以实现转型甚至无法维持企业的正常运转，面临淘汰退出。相反，大型企业尤其是上市企业将迎来绝佳的历史机遇，不但可以凭借良好的财务状况和企业信用继续获得金融机构支持，而且能够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以股权、债权等方式增强资本实力，以战略参股、并购重组等多种方式实现对行业上下游优质资源的整合，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引领行业加速洗牌。

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与下游消费电子行业紧密相关，2015年，全球消费电子行业增速有所放缓，且在细分领域呈现较大分化，根据市场调研机构IDC的数据统计：2015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14.329亿部，同比增长10.1%，其中，中国大陆手机品牌出货量为4.341亿部，同比增长2.5%；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为2.068亿台，同比下滑10.1%；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为7810万部，同比增长171.6%。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全球消费电子产品的市场规模总体仍将保持温和增长，但受市场趋于饱和、宏观经济不景气、消费者开支缩减等因素影响，增速将明显放缓，且更具有地域性和结构性特点。

2015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持续增长，大屏手机受到关注。大尺寸智能手机继续受到消费者热捧，配备5英寸以上屏幕的智能手机的销量占到整个智能手机市场的三分之二。消费电子产品顶尖品牌以及三星推出的大尺寸智能手机旗舰新品获得市场好评，销量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以华为为代表的国内厂商也纷纷加大研发力度和投入，凭借高性价比、新颖的设计、良好的质感，开始抢占高端市场份额。华为全年出货量同比增长 44.3%，联想和小米分别增长 24.5% 和 22.8%。公司作为全球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的主要厂商，受益于大屏手机的高速增长，IPO募投项目“中小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全年保持较高的产能利用率，2015年实现效益44,075.8万元，累计实现效益193,983.61万元，大幅超出预期。

预计未来全球智能手机增速将有所放缓。由于美国、中国和西欧等成熟市场的智能手机普及率已经到达较高水平，预计未来将以存量的更新换代为主，增幅将保持在个位数。而以印度、印尼为代表的亚太地区以及中东、非洲等成长市场，将继续实现较高增长，智能手机将在这些地区加速普及，巴西、阿根廷等拉美地区市场则因经济大幅下滑，需求将继续萎靡。随着华为、小米、联想等国产品牌加大研发、渠道等投入，有望凭借高性价比、产品质量和零售渠道的优势，加快抢占国际市场，提高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平板电脑市场继续衰退。平板电脑市场已经连续五个季度出现了销量同比下滑，主要原因为受大屏手机的冲击、市场趋于饱和、产品生命周期长、以及可替代性的产品增多等因素，并且预计在较长时间内，这些不利因素将难以消除，平板电脑市场将延续下滑趋势，但降幅会逐渐减小。

平板电脑市场在整体不景气的大环境下仍不乏亮点。2015年，以配备官方键盘为标志的大尺寸二合一平板电脑正迅速兴起，全球消费电子顶尖品牌、微软、戴尔、惠普、三星等厂商陆续推出了二合一平板电脑产品，二合一平板电脑综合了传统PC和平板电脑的优点，具有轻薄、便携、长待机时间、多功能等优势，能够满足人们日常办公和娱乐需求，市场普遍预计，二合一平板电脑将成为消费电子行业的亮点和下一个增长点，逐步挤占、甚至替代传统笔记本电脑，据IDC预计，2016年二合一平板电脑出货量同比涨幅有望超过70%。另外，为避免与大屏手机的同质化竞争，平板电脑厂商的设计可能将趋于大尺寸化，并且比以往更加重视平板电脑在商业、教育、信息化办公领域的应用，加大软硬件资源在上述领域的支持力度。因此，平板电脑未来的市场变量，是相关厂商能否创新和丰富产品功能，创造消费者新的需求，刺激潜在购买者的消费意愿。

可穿戴设备是最有前景的消费电子产品之一，2015年全年出货量近7810万台，目前主要由智能手表和手环构成。2015

年，各厂商推出的产品大部分为仅具备基本功能的低价产品，智能手表占比偏低。预计可穿戴设备未来将以智能手表为主，目前部分智能手表已经实现了通过手机或无线网络实现收发邮件、聊天、通话、统计运动情况等功能，市面上的主要产品包括三星Gear S2、摩托罗拉Moto 360等等，但这些功能仍无法引起足够多的消费者来购买，因此，可穿戴设备的前景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相关厂商能否研发出更具实用性的创新产品，例如具备通话、移动支付、健康或保健功能的智能手表，一旦出现革命性的改进或创新，穿戴设备有可能像智能手机一样普及。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2016年经营计划

2016年将是充满挑战与机遇的一年，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将压缩消费者对于消费电子产品的开支，国内劳动力成本的持续上升进一步压缩了企业利润空间，直接或间接地给整个消费电子行业产业链的生产经营带来压力，公司也将不可避免地受到影响。

公司将迎难而上，秉持“技术创新引领行业潮流”的发展理念，坚持新材料、新工艺、生产自动化的发展战略不动摇，积极把握行业变革带来的机遇，加速推进一系列重大投融资项目和研发项目的落地实施，在提高内部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上努力，力争2016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较上年实现10%的增长。（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度的盈利预测或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基本面、消费电子行业的市场情况等因素，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正确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为实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2016年计划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1、借行业变革东风，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力量，将产业链整合作为2016年的重点工作。

公司作为上市企业具有巨大的投融资优势，公司将充分把握行业转型升级的机会，在深入考察和调研产业链优质标的的前提下，以参股、并购、合作投资、战略合作等方式整合行业上下游优质资源，充分利用优质客户资源进行横向并购，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一站式服务能力，提高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从而在行业洗牌中占据主动权。

2、以市场为导向，满足客户多元需求。

2016年消费电子行业预计将延续结构性变化，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在确保中高端产品供货的前提下，适当加大中低端产品的产能布局，提高中低端产品的业务比重和市场占有率，加深与国内消费电子厂商的合作，在维护好和现有客户合作关系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客户群体和产品领域，同时加大公司蓝宝石、精密陶瓷、2.5D、3D以及“低成本、高附加值中低端产品”等产品的推广力度，继续挖掘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自动驾驶汽车等新应用领域的市场潜力。

3、继续大力投入技术研发，布局行业未来发展方向。

技术研发是公司的生命力，不断巩固和加强公司在行业中技术研发领先优势具有重要意义。2016年，公司在继续大力投入自主研发的同时，还将加强全球相关先进技术的引进工作，加强与高校、研究机构的产学研合作和技术成果转化，提高研发投入产出效益。研发重心继续向新材料、新工艺、生产自动化倾斜，加快推进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自动驾驶汽车等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储备。公司还将加强与国内客户的研发协作和研发支持力度，以技术优势和服务争取市场份额。

4、强化精细化管理，挖掘管理潜力

在2015年公司各项管理优化措施落实推进的基础上，2016年，公司将进一步挖掘内部管理潜力，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遏止制造费用快速上升的势头。①全面控制采购成本，抓大不放小。不仅要控制玻璃基板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也要提高对磨粉、保护胶带等耗材、辅材采购的管控力度，一方面通过强化供应商管理和采购审计，提高采购的质量和透明度，一方面通过布局耗材、辅材的产能，降低对外采购的依赖程度，提高采购议价能力；②提高对基层生产管理人员的管理，完善基层管理人员提拔任用、激励考核和技能培训，直接或间接地改善一线生产、管理水平，提升生产一线的效率和产品良率；③加强业务、研发、生产、人事部门间的信息联动和协同效应，加强资源调用的计划性和效率，减少库存、资金占用、资源浪费。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水平受行业发展状况、客户结构、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水平、残次品率、产能利用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近两年公司规模迅速扩大，尽管折旧、摊销、人工等成本大幅增加，但公司新产品的大量投产使得2015年度收入、利润取得了较大增长。如果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市场需求下滑的风险

一方面，由于全球宏观经济处于下行趋势，消费者的开支因实际收入的下降和下降预期而削减，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端

可能出现萎缩；另一方面，由于近年来消费电子产品的品质、技术、设计等不断提升，产品寿命延长，消费者可能推迟或取消更新换代计划；此外，由于各大品牌产品之间的差距不断缩小，中低端产品的性价比优势将愈加明显，如果领导品牌未能推出更加新颖的产品引领新的消费潮流，中高端产品的销量可能暂时受到一定冲击。公司主要客户为中高端消费电子品牌，受电子产品上述趋势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变化和市场需求及时调整客户和产品结构，公司的产品需求可能出现下滑。

（3）研发支出不断增加的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对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技术创新可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丰富产品的种类，在很大程度上会提升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研发支出的不断增加也会对公司的当期利润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将来的研发未形成有效的研发成果或研发成果未能得到客户和市场的认可，或研发成果未能有效提升公司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将对公司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4）新材料的投资风险

蓝宝石具有高耐磨性、防划痕、高光学性能、微波透过性能等特点。公司自2011年进入蓝宝石领域，根据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周群飞女士及研发团队对消费电子产品防护面板及盖板行业发展趋势和蓝宝石前景的研判，在蓝宝石领域投入了大量的财力、人力、物力资源。经过几年的吸收、研发、创新与积累，现公司已经具备了成熟的蓝宝石长晶设备制造、蓝宝石生产、后段加工的全产业链生产制造能力。

目前，公司生产的蓝宝石摄像头保护镜片、按键保护镜片等产品已经成功运用到消费电子产品中，但未来蓝宝石能否在消费电子产品更大面积地应用，一方面取决于公司能否有效提升产品良率、降低生产加工成本、扩大产能保证大批量供给，另一方面也取决于下游消费电子厂商的产品设计、宏观经济景气程度以及消费者的支付意愿等因素。如果蓝宝石行业最终实现了大规模应用，那么公司有望凭借技术和规模优势，享受巨大的市场份额和利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的积极影响。如果蓝宝石行业最终未能达到预期的规模，公司投入的研发资源、厂房设备等将无法取得预期回报，将承担相关投资产生的闲置、折旧、人力成本等等。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6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年06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年06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年07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年07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年07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年07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 年 08 月 3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 年 11 月 1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 年 11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2015 年 12 月 1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ircs/ssgs/companyIrmForSzse.do?stockcode=3004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2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1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727,200,924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727,200,924.00
可分配利润 (元)	6,222,695,388.3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83.33%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6 年 4 月 22 日的公司总股本 727,200,9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送红股 2 股，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727,200,9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8 股。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因发展需要，公司在 2013 年和 2014 年均未进行利润分配。2015 年度，公司拟以 2016 年 4 月 22 日的公司总股本 727,200,9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送红股 2 股，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727,200,9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8 股。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727,200,924.00	1,542,754,214.39	47.14%	0.00	0.00%
2014 年	0.00	1,176,857,277.48	0.00%	0.00	0.00%



2013 年	0.00	2,444,001,055.55	0.00%	0.00	0.00%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两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若其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郑俊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若其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新林、周艺辉、郑清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	2014	2015 年 3 月 18	报告期内，

	龙、蒋卫平、陈运华、 欧路、罗成利		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其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仍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其本人及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均已离职，其本人和其亲属均已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其本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本人和其亲属均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其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年 01 月 23 日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新益、彭孟武、刘曙光、刘伟、李晓明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旷洪峰、肖千峰、陈小群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饶桥兵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群欣公司遵守其作出的股份变动相关承诺的前提下,依法处分本人通过群欣公司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贺建平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其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仍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其本人及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均已离职,其本人和其亲属均已申报离职之日起后半年内,其本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本人和其亲属均申报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其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刘良娟、刘祥元、刘雪莲、刘悦宇、曾大琼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 年 07 月 25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6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翁永杰、朱春岗、邓雄伟、唐军、郑朝辉、熊金水、成彩红、蒋仲阳、张永宁、左都凯、杨检光、李谭军、蔡新锋、高小华、张建福、张双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2 年 03 月 02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香港蓝思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限售股股份的程序，香港蓝思将以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的香港蓝思转让的限售股股份，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至购回股票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香港蓝思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投资者因发行人的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未依法作出赔偿，自承诺期限届满之日至本人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得在发行人领取薪酬，且本人直接或间接从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将用于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两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郑俊龙、周新益、汤湘希、张亚斌、张韶华、饶育蕾、旷洪峰、肖千峰、陈小群、彭孟武、刘曙光、饶桥兵、刘伟、李晓明	其他承诺	投资者因公司的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周新益、汤湘希、张亚斌、张韶华、饶育蕾、彭孟武、刘曙光、饶桥兵、刘伟、李晓明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将启动公司股价稳定措施。</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触发启动条件后，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p> <p>（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为稳定股价，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③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C、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p>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p>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B）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④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控股股东应在满足上述前提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控股股东应自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按照计划完成增持。</p> <p>③控股股东单次增持公司股票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p> <p>④控股股东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③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⑤控股股东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应扣减的分红金额为控股股东最低增持金额 1,000 万元与控股股东实际增持股票金额之差。</p> <p>（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满足上述前提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按照计划完成增持。</p> <p>③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p>			
--	--	---	--	--	--

		<p>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④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p> <p>⑤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应扣减的报酬金额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最低增持金额（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20%）与各自增持股票金额之差。</p> <p>⑥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关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郑俊龙、饶桥兵、周新益、刘伟、彭孟武、刘曙光、李晓明、周新林、周艺辉、郑清龙、蒋卫平、陈运华、欧路、罗成利、贺建平	股份减持承诺	其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香港蓝思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香港蓝思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香港蓝思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香港蓝思所持股票总数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两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

			<p>发行股票的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至香港蓝思减持公司股票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香港蓝思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下限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群欣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群欣公司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群欣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群欣公司所持股票总数的 50% 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至群欣公司减持公司股票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群欣公司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下限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p>	日		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若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3、在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或本公司）不遵守相关承诺，本人（或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2 年 03 月 02 日	2015 年 3 月 6 日至承诺方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在本人（或本公司）作为蓝思科技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蓝思科技发生关联交易。2、如与蓝思科技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配合办理审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蓝思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2 年 03 月 02 日	2015 年 3 月 6 日至承诺方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p>对于因各种原因未按照规定为员工办理缴纳相应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涉诉等风险，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蓝思、实际控制人周群飞、郑俊龙夫妇以及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群欣公司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香港蓝思、群欣公司、周群飞、郑俊龙将一起对此承担连带责任、无条件全额承</p>	2012 年 03 月 02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	



			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以及为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蓝思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如该等公司存在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过程中提供虚假信息的情形或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但不符合税法有关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条件的情形，从而导致该等公司被处罚或被追缴已享受的税收优惠款项，实际控制人周群飞、郑俊龙及控股股东香港蓝思应承担该等公司因被处罚或被追缴税款而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4年02月23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如因租赁期届满无法续租，导致蓝思旺及深圳蓝思生产经营中断或者因搬迁产生重大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同意承担因此给蓝思旺及深圳蓝思造成的经济损失。	2012年07月25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股权激励承诺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承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与直系亲属未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承诺没有激励对象同时参加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	2015年07月18日	2015年7月18日至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全部实施完成或终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Lens Technology, Inc.，注册资本100万美金，实际注册资本于2015年1月9日注入，本公司自2015年1月9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殷建民、崔永强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从2015年7月13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2015年7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拟向368名激励对象授予220.6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67,336.00万股的0.3276%。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05.14元。

2015年7月20日，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20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2015年8月10日，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全部议案。

相关已披露的临时报告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有关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协议签署日)	额			完毕	关联方担保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09日	40,000	2014年06月26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09日	27,634.95	2014年12月04日	27,634.9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09日	40,000	2015年03月26日	8,8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09日	70,000	2015年02月10日	53,146.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09日	100,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25日	32,763.94	—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25日	10,000	2015年04月26日	70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2日	20,000	2015年07月01日	9,53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2日	50,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2日	30,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2日	50,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2日	36,724.2	2015年09月22日	18,386.5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2日	200,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02日	150,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26日	10,000	2015年09月01日	2,88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26日	5,000	2015年10月1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781,021.5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166,09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624,488.1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98,456		

公司担保总额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781,021.53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166,09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624,488.1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98,456
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44%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开拓业务空间、延伸产业链，适应市场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15年6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000万股的股票，募集不超过602,646.89万元资金，用于“蓝宝石生产及智能终端应用项目（变更建设内容）”、“3D曲面玻璃生产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2015年6月1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并将有关文件报证监会审核。

2015年7月9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16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5年9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

反馈意见通知书》【15216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10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对书面回复意见进行了公开披露，并和相关中介机构按要求向证监会提交了回复意见。

2015年9月29日，根据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2,646.8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募集资金金额
1	蓝宝石生产及智能终端应用项目（变更建设内容）	340,239.81	340,239.81
2	3D曲面玻璃生产项目	162,407.08	162,407.08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602,646.89	602,646.89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最终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金额视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了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而定。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9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募集资金金额
1	蓝宝石生产及智能终端应用项目（变更建设内容）	340,239.81	330,000.00
2	3D曲面玻璃生产项目	162,407.08	160,000.00
合计		502,646.89	490,000.00

2015年11月11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收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2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亿股新股。

2016年4月11日，发行人向3名获得配售股份的投资者发出《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缴款通知书》，通知该3名投资者按规定于2016年4月13日前将认购资金划转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截至2016年4月13日，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均已足额缴纳认股款项。

2016年4月15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320005号），根据该报告，截至2016年4月14日止，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840,92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8.8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67,999,968.16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56,154,217.7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11,845,750.44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3,840,924元，资本公积人民币3,058,004,826.44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未发生其他需披露的进展情况。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6,000,000	100.00%						606,000,000	9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9,340,000	9.79%						59,340,000	8.8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3,340,000	8.80%						53,340,000	7.92%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00,000	0.99%						6,000,000	0.89%
4、外资持股	546,660,000	90.21%						546,660,000	81.1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46,660,000	90.21%						546,660,000	81.1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67,360,000				67,360,000	67,360,000	10.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67,360,000				67,360,000	67,360,000	10.00%
三、股份总数	606,000,000	100.00%	67,360,000				67,360,000	673,3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8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6,736万股，公司股份总数由原60,600万股增加至67,336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8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6,736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95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18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2014年		2015年第三季度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前	变动后
1	基本每股收益	1.94	1.75	1.79	1.66
2	稀释每股收益	1.94	1.75	1.79	1.66
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23	11.01	16.46	14.81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0	0	546,660,000	546,66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8年3月19日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0	0	53,340,000	53,34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8年3月19日
饶桥兵	0	0	900,000	90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6年3月19日
郑俊龙	0	0	620,000	62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8年3月19日
周新益	0	0	500,000	50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6年3月19日
翁永杰	0	0	300,000	30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6年3月19日
旷洪峰	0	0	250,000	25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6年3月19日
彭孟武	0	0	250,000	25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6年3月19日
刘曙光	0	0	250,000	25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6年3月19日

刘伟	0	0	250,000	25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6 年 3 月 19 日
周艺辉等 7 名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0	0	900,000	90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8 年 3 月 19 日
李晓明等其余 24 名自然人股东	0	0	1,780,000	1,780,000	IPO 承诺限售	2016 年 3 月 19 日
合计	0	0	606,000,000	606,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蓝思科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2015 年 03 月 10 日	22.99 元/股	67,360,000	2015 年 03 月 18 日	67,360,000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8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6,736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95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18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8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6,736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95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18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因此，公司股份总数由原60,600万股增加至67,336万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6,736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0%。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4,87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33,491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1.18%	546,660,000	无变动	546,660,000	0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7.92%	53,340,000	无变动	53,34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4%	1,609,000	1,609,000	0	1,609,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 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0.13%	900,741	900,741	0	900,741		
饶桥兵	境内自然人	0.13%	900,000	无变动	900,000	0		
郑俊龙	境内自然人	0.09%	620,000	无变动	620,000	0		
周新益	境内自然人	0.07%	500,000	无变动	500,000	0		
宋贤森	境内自然人	0.07%	496,568	496,568	0	496,5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 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7%	472,857	472,857	0	472,857		
杜克大学－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06%	413,800	413,800	0	413,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郑俊龙与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股东周群飞为夫妻关系，郑俊龙、饶桥兵为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郑俊龙、饶桥兵、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上述公司内部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9,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00,741	人民币普通股	900,741					

宋贤森	496,568	人民币普通股	496,5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72,857	人民币普通股	472,857
杜克大学－自有资金	413,8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800
李仲卓	285,725	人民币普通股	285,725
喻杰	279,950	人民币普通股	279,950
陈海钊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4,286	人民币普通股	244,286
李锐	22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与前 10 名股东中的公司内部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与公司其他外部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宋贤森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96,568 股，实际合计持有 496,568 股；公司股东喻杰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9,9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9,95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周群飞	2004 年 10 月 29 日	930542	香港蓝思除持有公司股权外，未从事其他生产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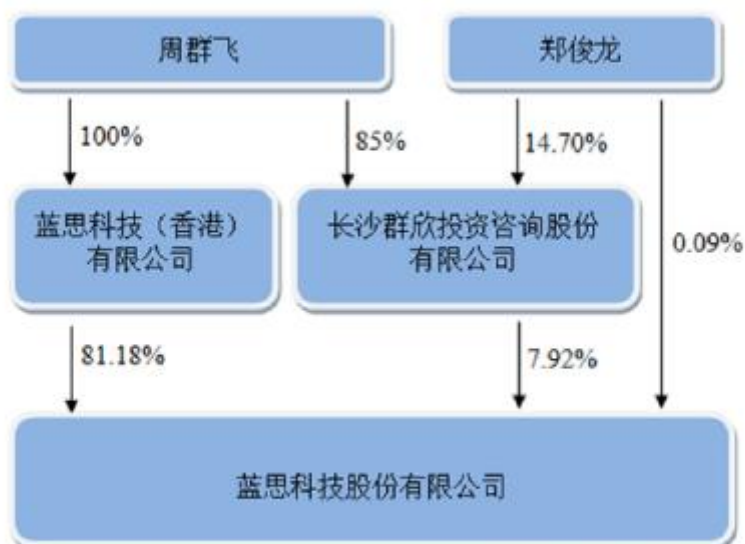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周群飞	中国香港	是
郑俊龙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周群飞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郑俊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审计委员会委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过去 10 年周群飞和郑俊龙夫妇未曾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周群飞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女	46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0	0	0	0	0
郑俊龙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620,000	0	0	0	620,000
周新益	董事	现任	女	46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500,000	0	0	0	500,000
汤湘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0	0	0	0	0
张韶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1年09月25日	2017年06月20日	0	0	0	0	0
饶育蕾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5年01月04日	2017年06月20日	0	0	0	0	0
张亚斌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1	2011年09月25日	2015年12月09日	0	0	0	0	0
黄伯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1	2011年12月23日	2015年01月04日	0	0	0	0	0
旷洪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3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250,000	0	0	0	250,000
肖千峰	监事	现任	男	35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200,000	0	0	0	200,000
陈小群	监事	现任	男	35	2011年	2017年	100,000	0	0	0	100,000

					06月18日	06月20日					
彭孟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1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250,000	0	0	0	250,000
饶桥兵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900,000	0	0	0	900,000
刘曙光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250,000	0	0	0	250,000
刘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250,000	0	0	0	250,000
李晓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1年06月18日	2017年06月20日	150,000	0	0	0	150,000
合计	--	--	--	--	--	--	3,470,000	0	0	0	3,47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伯云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1月04日	因年龄原因，申请离职。
张亚斌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12月09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离职。

三、任职情况

(一) 董事

1、周群飞女士：1993年进入玻璃加工行业，经长期实践积累掌握了丰富的行业经验。2003年创办了深圳蓝思；2004年创办了香港蓝思科技并担任董事至今；2006年创办了蓝思旺、昆山蓝思并担任董事长至今；2006年12月，创办了蓝思有限并先后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创办了蓝思国际、香港3D并担任董事至今，同年12月创办了三维科技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至今；2011年创办了长沙蓝思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至今；2012年创立了蓝思湘潭和湘潭蓝思，并担任蓝思湘潭董事至今；2011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并兼任总经理，最新任期自2014年6月起任期三年，履行董事职责并全面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及经营和管理工作。

2、郑俊龙先生：2003年创办了深圳蓝思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至今；2006年创办了蓝思旺并担任副董事长兼任副总经理至今，同年创办了昆山蓝思并担任副董事长至今；2010年创办了蓝思国际，同年12月在三维科技担任董事至今；2011年3月在群欣公司担任董事长至今；2011年创办了长沙蓝思并任董事；2012年创办了蓝思华联和蓝思湘潭并担任董事至今；2011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并兼任副总经理，最新任期自2014年6月起任期三年，履行董事职责并主要负责协助总经理的工作，主要分管营销和采购。

3、周新益女士：1990年进入光学玻璃行业，先后担任过丝印主管、生产总管等职务，有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2003年

至2005年在深圳蓝思担任生产经理；2006年至2009年在蓝思旺担任生产经理；2009年至今，先后在蓝思旺处担任生产总监、在公司担任生产副总。2011年6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最新任期自2014年6月起任期三年，履行董事职责并主要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组织与管理。

4、汤湘希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6年参加工作，1988年至2012年先后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以及经济与会计监管研究中心研究员。2004年至今兼任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专职研究员，还兼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商业会计学会理事、湖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武汉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等职务。2015年5月至今和2015年12月至今，分别兼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6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最新任期自2014年6月起任期三年，主要履行独立董事工作职责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工作职责。

5、张韶华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1990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市建筑轻钢结构厂法务、北京市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法务、科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01年至今任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担任全国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2010年至2011年，担任中国证监会第十二届发审委委员。现任天津渤海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欣贺股份有限公司、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最新任期自2014年6月起任期三年，主要履行独立董事工作职责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工作职责。

6、饶育蕾女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金融学年会理事，中国运筹学会金融工程与金融风险分会理事，湖南省金融学会常务理事，湖南省管理科学学会副秘书长、中国系统工程学会金融工程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1988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南工业大学管理工程系讲师、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2000年至今任中南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南大学金融创新研究中心主任，兼任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月开始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任期为2015年1月4日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主要履行独立董事工作职责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工作职责。

7、张亚斌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生导师。1988年参加工作，历任空军第二航空技术学院讲师、教研室主任、湖南财经学院国际经济系副教授、副系主任，湖南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副院长，2002年至今任湖南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教授、院长，兼任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12月，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主要履行独立董事工作职责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工作职责。

（二）监事

1、旷洪峰先生：1984年至2011年2月，先后在湖南省湘乡市统计局、政府办、移民开发局、质量技术监督局工作；2011年3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2011年6月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最新任期自2014年6月起任期三年，主要履行监事职责及负责公司建设规划管理。

2、肖千峰先生：2003年至2005年在广东省广州微点焊设备有限公司任业务代表；2005年至今，在公司历任项目经理、业务总监；2011年3月至今，在群欣公司担任董事。2011年6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最新任期自2014年6月起任期三年，主要履行监事职责及负责公司欧美业务管理。

3、陈小群先生：2004年至2005年在广东省珠海飞天利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5年至2006年在广东省伟创力（珠海）有限公司担任ME工程师；2006年至今，在公司担任研发部总监；2011年3月至今，在群欣公司担任监事。2011年6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最新任期自2014年6月起任期三年，主要履行监事职责及负责公司新产品技术工程开发。

（三）高级管理人员

1、任总经理的周群飞女士简历详见前述“（一）董事 1、周群飞女士”相关信息。

2、任副总经理的郑俊龙先生简历详见前述“（一）董事 2、郑俊龙先生”相关信息。

3、刘伟先生：工程师；1993年至2009年在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品质运营部次长；2009年至2011年6月在蓝思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在群欣公司担任董事。2011年6月18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6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续聘为公司副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管理及质量保障体系管理。

4、李晓明先生：高级工程师；1987年至1989年在湖南省地矿局实验室担任化学分析工程师；1990年至1996年在维用长城电路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1997年至2010年在湖南维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期间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长沙市劳动模范并多次获得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优秀经理光荣称号；2010年10月至2011年6月，在蓝思有限担任副总经理；

2011年6月18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6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续聘为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的行政人事管理。

5、饶桥兵先生：高级工程师；1992年至1994年在深圳市德昌电机公司担任技术员；1994年至1996年在澳亚光学有限公司担任生产技术厂长；1997年至2000年在深圳市科达光电有限公司担任总工程师、厂长；2001年至2005年在惠州市高科达光电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厂长；2006年至2011年6月在蓝思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在昆山蓝思担任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在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1年6月18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6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续聘为公司副总经理。

6、彭孟武先生：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5年参加工作；1987年至1992年在深圳大平洋钢材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主任；1992年至1994年在深圳大阳电工材料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1994年至1996年在湖南省湘潭大阳电磁线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期间获得湘潭市十佳杰出企业家称号；1996年至1998年在湖南省电线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湖南省湘潭电缆厂副厂长；1999年至2004年担任深圳大阳电工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顾问；2004年至2009年在湖南山河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期间获得第二届中国中小板公司十佳管理团队奖；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在蓝思有限担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1年6月18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年6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续聘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刘曙光先生：会计师；1995年至1996年在深圳创维-RBG电子有限公司历任会计、会计主管；1996年至1997年在创维集团基建指挥部任副经理；1997年至2001年在创维电器（深圳）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01年至2010年在创维集团彩电制造总部历任财务总监助理、副总监，2010年在财务与经营管理部担任副总监；2010年10月开始在蓝思有限财务部任职，2011年3月至2011年6月在蓝思有限担任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2011年6月18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4年6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续聘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群飞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10月29日	——	否
郑俊龙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3月18日	——	否
肖千峰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3月18日	——	否
陈小群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3月18日	——	否
刘伟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3月18日	——	否
饶桥兵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3月18日	——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除上述人员外，公司现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以上任职存在连选连任情况的，其任期起始日期均为首次任职起始日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群飞	香港 3D 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3月22日	——	否
周群飞	湖南三维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12月28日	——	否
郑俊龙	湖南三维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28日	——	否
汤湘希	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知识产权研究中心	专职研究员	2004年01月01日	——	是

汤湘希	中国商业会计学会	理事	2004年01月01日	——	否
汤湘希	中国金融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2004年01月01日	——	否
汤湘希	湖北省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2004年01月01日	——	否
汤湘希	武汉市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2004年01月01日	——	否
汤湘希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29日	2018年05月29日	是
汤湘希	潍坊北大青鸟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29日	2017年05月22日	是
张韶华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1年01月01日	——	是
张韶华	天津渤海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4月01日	——	是
张韶华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5月05日	2015年05月05日	是
张韶华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2月22日	2017年02月22日	是
张韶华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3月01日		是
张韶华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07日	2017年11月07日	是
张韶华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8月28日	2018年01月21日	是
饶育蕾	中国金融学年会	理事	——	——	否
饶育蕾	中国运筹学会金融工程与金融风险管理分会	理事	——	——	否
饶育蕾	湖南省金融学会	常务理事	——	——	否
饶育蕾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09月23日	2015年09月13日	是
饶育蕾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8日	是
张亚斌	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5月16日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除上述人员外，公司现任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以上人员在其他单位中任职存在连选连任情况的，其任期起始日期均为首次任职起始日期。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

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其担任的董事、监事职务不另外享有津贴。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结合其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同行业相关岗位薪酬水平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决策程序以及确定依据发放公司董监高人员报酬，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任及离任董监高人员共计16人，实际支付报酬共计140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群飞	董事长、总经理	女	46	现任	480	否
郑俊龙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88	否
周新益	董事	女	46	现任	70	否
汤湘希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8	否
张韶华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8	否
饶育蕾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8	否
张亚斌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8	否
黄伯云	独立董事	男	71	离任	0	否
旷洪峰	监事会主席	男	53	现任	60	否
肖千峰	监事	男	35	现任	60	否
陈小群	监事	男	35	现任	40	否
彭孟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1	现任	70	否
饶桥兵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80	否
刘曙光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70	否
刘伟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80	否
李晓明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70	否
合计	--	--	--	--	1,400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23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8,32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9,58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7,4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8,701
销售人员	300
技术人员	7,383
财务人员	128
行政人员	3,069
合计	69,5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本科以上	3,747
大专	17,944
中专、高中及高中以下	47,890
合计	69,581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设计基于岗位价值、员工技能及实际业绩，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和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强调员工收入分配的激励性及行业竞争性。

3、培训计划

2015年度，公司的培训工作主要以提升各岗位员工快速上岗能力，和各生产线人员专业技术能力，以及各管理层级人员的管理能力为重点，主要开展了以下三类培训：1、新员工入职/岗前培训。公司针对所有入职新人都安排3天的集中培训；对于一线生产线员工，除了集中培训外，还会在对其实施“师带徒”方式的一对一特训，直至其获得上岗证；2、各部门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培训组通过培训需求调查，发现员工的技能无法胜任公司的快速发展时，公司会及时组织部门开展岗位技能内训，通过内部培训让人员在胜任本职工作的同时，发展出更多的新的能力，以适应公司的发展；3、管理技能的培训。公司所有晋升到管理职的人员都需要参加管理课程晋升培训，使各层级管理人员晋升到新的领域时，能快速胜任新的领域工作，提升工作效率。

2016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培训制度，壮大培训师队伍，在重点开展上述三方面培训的同时，逐步丰富培训课程，提升培训效果，提高员工各项工作技能及能力，为公司提供高效人力资源。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运行。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管理、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方面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公司拥有从事主营业务相关的供应、生产、研发、销售等在内的完整并且独立于控股股东的业务体系，具有面对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并且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资产方面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资产方面完全独立。公司拥有生产经营相关的房产、土地使用权、生产设备、相关配套设施、办公设备、商标及专利权等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产权明晰，对所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资产等情况，亦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违规占用的情况。

（三）人员方面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完全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的情况；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中兼职的情况。

（四）机构方面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机构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已设置了独立、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决策管理机构、生产单位及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行。

（五）财务方面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有专职的财务人员，具有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控股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1 月 04 日		未上市，无需披露。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2 月 06 日		未上市，无需披露。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3 月 01 日		未上市，无需披露。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15 年 05 月 13 日	(临 2015-019)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www.cninfo.com.cn 。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9%	2015 年 06 月 17 日	2015 年 06 月 18 日	(临 2015-030)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www.cninfo.com.cn 。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8 月 10 日	2015 年 08 月 11 日	(临 2015-041)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www.cninfo.com.cn 。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15 年 09 月 30 日	(临 2015-054)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www.cninfo.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汤湘希	10	6	4	0	0	否
张韶华	10	3	7	0	0	否
饶育蕾	10	8	2	0	0	否
张亚斌	10	9	1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7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独立董事均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专业知识，对公司重大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在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时，向公司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对独立董事提出的专业性、建设性建议均进行了合理地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设有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一）战略委员会履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计召开四次会议，分别为：1、2015年1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此次会议向董事会提议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2、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此次会议向董事会提议调整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投资总额；3、2015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此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等六项重要议案；4、2015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此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三项重要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履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三次会议，分别为：1、201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此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为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建北支行申请办理国际贸易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为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办理国际贸易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

案》两项重要议案；2、2015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此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为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星沙支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芙蓉支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星沙支行申请办理出口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长沙分行申请办理出口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长沙分行申请办理出口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普陀支行申请2亿美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向中信银行长沙分行申请50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等九项重要议案；3、2015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此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为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为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九华支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两项重要议案。

（三）提名委员会履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等组织机构已建立健全、人员稳定，并且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均勤勉尽责，不存在需提名、聘任或建议任免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因此，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本报告期内未召开会议。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计召开一次会议，即2015年7月15日召开的董事会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此次会议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两项重要议案，为公司建立长效激励机制起到了重要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同行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其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适用）或董事会审议批准执行。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基本年薪加绩效考核的组成形式获得薪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经营任务。公司各项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此外，为贯彻落实公司“以人为本、共赢发展”的理念，建立对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等人才长期有效的激励机制。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向368名激励对象授予220.6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05.14元；报告期内担任公司董事的周新益、担任副总经理的饶桥兵、刘伟、李晓明、彭孟武（兼任董事会秘书）以及刘曙光（兼任财务总监）均为激励对象，其中饶桥兵获授3万份，其余5人均均为2万份。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⑥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②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③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注：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确定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重大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严重影响企业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而导致企业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虽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较大可能导致企业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须引起企业董事会和经理层</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p> <p>【注：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将缺陷划分确定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下同。】</p>

	的重视和关注；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下同。】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3%但小于或等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0.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3%，小于或等于 0.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大于 2000 万元以上，且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p> <p>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大于 1000 万元小于或等于 2000 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对未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p>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小于或等于 1000 万元以下或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对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蓝思科技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6]4832000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殷建民、崔永强

审计报告正文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思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蓝思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殷建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永强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6,338,988.92	1,528,824,176.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56,520,315.93	2,699,938,977.92
预付款项	2,962,813.82	14,837,407.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617,089.96	160,003,604.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16,309,047.28	2,053,633,269.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6,295,704.52	669,277,274.60
流动资产合计	7,735,397,960.43	7,126,514,711.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646,217.89	10,800,706.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848,989,577.07	9,447,410,135.60
在建工程	101,756,131.07	410,947,938.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8,200,521.89	731,641,846.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175,048.55	95,138,62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417,165.90	354,102,12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3,253,890.97	732,776,232.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56,438,553.34	11,782,817,610.68
资产总计	20,491,836,513.77	18,909,332,322.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68,553,244.13	5,858,437,994.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636,353.2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9,350,000.00	72,460,138.09
应付账款	2,604,434,837.62	3,235,833,459.82
预收款项	4,150,907.26	3,152,23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11,483,244.56	456,061,969.16
应交税费	76,457,730.44	133,482,406.44
应付利息	8,067,834.18	9,204,891.4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122,247.18	217,029,586.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311,600.00	727,507,384.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44,567,998.63	10,713,170,066.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5,000,000.00	2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9,378,388.94	492,859,63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100.00	136,520.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4,431,488.94	777,996,153.19
负债合计	10,058,999,487.57	11,491,166,219.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3,360,000.00	60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57,798,352.10	18,522,577.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837,213.18	25,308,578.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3,885,763.15	555,183,155.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09,626,618.13	6,205,575,01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25,833,520.20	7,410,589,322.20
少数股东权益	7,003,506.00	7,576,780.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32,837,026.20	7,418,166,102.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91,836,513.77	18,909,332,322.07

法定代表人：周群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海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2,862,618.84	612,569,514.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6,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900,000.00	
应收账款	3,599,127,230.94	1,644,339,381.75
预付款项	714,428.04	2,640,070.3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1,426,188.78	132,563,973.08
存货	660,828,455.89	948,760,979.2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918,497.58	34,853,010.39
流动资产合计	5,119,083,420.07	3,375,726,929.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11,370,138.89	
长期股权投资	2,519,668,202.10	2,506,358,440.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82,294,887.01	3,420,569,834.40
在建工程	43,619,633.25	212,779,760.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7,071,984.52	331,154,553.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24,845.21	165,345,860.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191,331.03	79,027,67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43,741,022.01	6,715,236,119.61
资产总计	12,962,824,442.08	10,090,963,049.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5,346,392.16	701,997,939.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47,176.6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550,000.00	54,346,217.68
应付账款	1,740,359,434.07	1,455,000,929.94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16,027,006.61	246,294,792.17
应交税费	65,338,923.69	111,446,838.33
应付利息	2,316,141.66	1,290,274.4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110,872.52	897,104,307.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99,995,947.34	3,482,481,299.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5,000,000.00	2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0,658,842.30	120,019,849.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9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704,742.30	405,019,849.09
负债合计	3,865,700,689.64	3,887,501,148.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3,360,000.00	60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07,182,600.95	67,906,826.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3,885,763.15	555,183,155.48
未分配利润	6,222,695,388.34	4,974,371,91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97,123,752.44	6,203,461,90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62,824,442.08	10,090,963,049.3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227,384,658.54	14,497,014,009.98
其中：营业收入	17,227,384,658.54	14,497,014,009.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68,114,293.88	13,359,717,079.87
其中：营业成本	13,120,507,944.56	11,256,523,399.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0,982,312.92	86,300,423.43
销售费用	282,575,266.92	169,618,941.15
管理费用	2,008,012,603.13	1,632,584,269.70
财务费用	127,823,159.05	98,886,090.74
资产减值损失	228,213,007.30	115,803,95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82,353.26	848,968.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55,798.39	-946,89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239.74	-579,275.0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5,543,809.79	1,137,199,007.97
加：营业外收入	415,808,870.17	258,344,940.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4,987.80	79,077.50
减：营业外支出	33,184,867.74	34,145,327.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61,630.25	11,525,677.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8,167,812.22	1,361,398,621.81
减：所得税费用	195,986,872.51	185,108,998.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2,180,939.71	1,176,289,62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2,754,214.39	1,176,857,277.48
少数股东损益	-573,274.68	-567,654.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145,791.32	12,437,253.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145,791.32	12,437,253.3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145,791.32	12,437,253.3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145,791.32	12,437,253.3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08,035,148.39	1,188,726,87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8,608,423.07	1,189,294,530.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3,274.68	-567,654.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35	1.94
(二)稀释每股收益	2.35	1.9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周群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海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721,468,818.23	8,440,557,211.73
减：营业成本	6,504,498,262.15	6,367,727,310.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464,064.69	62,613,713.06
销售费用	57,162,696.42	50,536,102.26
管理费用	630,918,858.19	585,889,660.25

财务费用	-103,403,815.66	20,933,830.22
资产减值损失	44,453,447.58	15,385,848.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41,176.63	848,968.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86,769.15	-367,615.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61.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6,420,897.38	1,337,952,100.36
加：营业外收入	110,181,901.51	235,231,311.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751.77
减：营业外支出	9,086,962.08	7,893,232.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59,962.08	4,168,032.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7,515,836.81	1,565,290,178.72
减：所得税费用	220,489,760.15	211,374,810.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026,076.66	1,353,915,368.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7,026,076.66	1,353,915,368.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40,014,600.48	14,250,447,313.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4,394,742.47	696,902,406.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258,187.80	245,598,00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62,667,530.75	15,192,947,72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14,879,033.50	6,921,048,891.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4,913,660,520.53	4,270,970,567.51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0,185,506.71	525,538,463.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306,690.85	917,444,09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3,031,751.59	12,635,002,01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635,779.16	2,557,945,711.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5,404.00	236,05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56,671.82	5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72,075.82	290,05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4,165,400.11	5,292,631,220.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49,633.69	421,61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7,815,033.80	5,293,052,835.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6,142,957.98	-5,292,762,778.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3,762,7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78,123,147.93	15,020,924,139.8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27,264.99	124,036,74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11,813,168.92	15,144,960,886.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60,685,683.05	12,040,272,890.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631,642.13	99,409,086.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69,407.17	175,520,256.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98,786,732.35	12,315,202,23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6,436.57	2,829,758,65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150,562.37	37,566,589.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669,820.12	132,508,17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121,603.90	1,365,613,427.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1,791,424.02	1,498,121,603.9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21,866,396.91	7,012,340,383.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1,631,217.06	422,501,90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344,932.98	231,215,46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7,842,546.95	7,666,057,75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09,392,403.40	3,489,488,368.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6,925,315.93	2,279,428,233.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8,146,510.79	377,076,645.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206,368.76	201,222,58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4,670,598.88	6,347,215,83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171,948.07	1,318,841,916.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6,884.00	25,819,947.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965,995.05	4,154,061.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272,879.05	29,974,008.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2,408,406.43	964,906,594.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00,000.00	1,845,217,892.8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3,779,487.34	16,421,61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9,487,893.77	2,826,546,10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215,014.72	-2,796,572,093.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3,762,7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91,694,953.06	1,428,380,926.3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27,264.99	831,534,24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4,884,974.05	2,259,915,173.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1,973,512.50	655,787,362.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806,938.97	13,859,2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297,666.66	14,266,21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3,078,118.13	683,912,84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806,855.92	1,576,002,323.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843,779.62	17,306,640.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07,568.89	115,578,786.6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837,549.95	486,258,763.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445,118.84	601,837,549.9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0				18,522,577.17		25,308,578.14		555,183,155.48		6,205,575,011.41	7,576,780.68	7,418,166,102.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000,000.00			18,522,577.17		25,308,578.14		555,183,155.48		6,205,575,011.41	7,576,780.68	7,418,166,102.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360,000.00			1,439,275,774.93		-34,145,791.32		138,702,607.67		1,404,051,606.72	-573,274.68	3,014,670,923.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145,791.32				1,542,754,214.39	-573,274.68	1,508,035,148.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360,000.00			1,439,275,774.93								1,506,635,774.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7,360,000.00			1,439,275,774.93								1,506,635,774.9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8,702,607.67		-138,702,607.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38,702,607.67		-138,702,607.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3,360,000.00				1,457,798,352.10		-8,837,213.18		693,885,763.15		7,609,626,618.13	7,003,506.00	10,432,837,026.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0				18,522,577.17		12,871,324.78		417,728,154.72		5,166,172,734.69	8,144,434.91	6,229,439,22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000,000.00				18,522,577.17		12,871,324.78		417,728,154.72		5,166,172,734.69	8,144,434.91	6,229,439,226.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2,437,253.36		137,455,000.76		1,039,402,276.	-567,654.23	1,188,726,876.

号填列)											72		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76,857,277.48	-567,654.23	1,188,726,876.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7,455,000.76	-137,455,000.7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455,000.76	-137,455,000.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000,000.00				18,522,577.17		25,308,578.14		555,183,155.48		6,205,575,011.41	7,576,780.68	7,418,166,102.88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0				67,906,826.02				555,183,155.48	4,974,371,919.36	6,203,461,90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000,000.00				67,906,826.02				555,183,155.48	4,974,371,919.36	6,203,461,900.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360,000.00				1,439,275,774.93				138,702,607.67	1,248,323,468.98	2,893,661,851.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7,026,076.65	1,387,026,076.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360,000.00				1,439,275,774.93						1,506,635,774.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7,360,000.00				1,439,275,774.93						1,506,635,774.9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8,702,607.67	-138,702,607.67	

									07.67	2,607.67	
1. 提取盈余公积									138,702,607.67	-138,702,607.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3,360,000.00				1,507,182,600.95				693,885,763.15	6,222,695,388.34	9,097,123,752.4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000,000.00				67,906,826.02				417,728,154.72	3,757,911,551.93	4,849,546,532.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000,000.00				67,906,826.02				417,728,154.72	3,757,911,551.93	4,849,546,532.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455,000.76	1,216,460,367.43	1,353,915,368.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3,915,368.19	1,353,915,368.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7,455,000.76	-137,455,000.7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455,000.76	-137,455,000.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000,000.00				67,906,826.02				555,183,155.48	4,974,371,919.36	6,203,461,900.8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系经湖南省商务厅“湘商外资[2011]96号”批准，于2011年6月由蓝思科技（湖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思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5年2月27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8号”批复，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736万股，并于2015年3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蓝思科技”，证券代码“300433”。公司经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67,336万元。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为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法定代表人为周群飞。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

公司的行业性质：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研发、生产与销售光学镜片，玻璃制品，金属配件，TFT-LCD，PDP，OLED，FED平板显示屏，3D显示屏及显示屏材料制造，触控开关面板及模组。（涉及审批及许可经营的凭批准文件及许可证经营）

公司的主要产品：视窗防护玻璃。

(三)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

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

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

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

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

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

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	0.00%	0.00%
无风险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在途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在途物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以计划成本核算，对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系统期末结账，自动结转当期成本和库存应该承担的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00%	30.00%-18.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10.00%	3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厂房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收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

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

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基于以上原则，本公司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具体时点和具体原则按外销和内销分别确定如下：

外销：公司根据签订的订单发货，公司持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后，通过海关的审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根据出库单、出口专用发票和报关单入账，确认销售收入。

内销：①按一定账期赊销的，客户按账期结算，根据客户订单交货后取得对方客户确认收货单，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②预收款结算的，于交货后取得对方客户确认收货单，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③客户现款提货，于收款交货后，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

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

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增值税率 17%，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退税率为 17%、15%、13%、9%、5% 或 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16.5%、15%-39%（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蓝思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00%
深圳市蓝思科技有限公司	25.00%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0%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15.00%
蓝思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5.00%
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	25.00%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15.00%
Lens Technology, Inc.	详见其他说明

2、税收优惠

(1) 2015年10月28日，本公司通过了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2007年3月16日通过并于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第2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本公司2015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但本公司目前尚未办理完成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备案。

(2) 2014年9月30日，蓝思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思旺”）通过了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2007年3月16日通过并于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第2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年12月26日，蓝思旺取得深圳市光明新区国家税务局核发的《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深国税光减免备案[2014]110号），同意蓝思旺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所得税的税收优惠，优惠期限为2014年至2016年。

(3) 2013年11月12日，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蓝思”）通过了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2007年3月16日通过并于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第2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年1月14日，长沙蓝思取得长沙县国家税务局核发的《湖南省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表》，同意长沙蓝思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所得税的税收优惠，优惠期限为2013年至2015年。

(4) 2015年10月28日，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思湘潭”）通过了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2007年3月16日通过并于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第2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目前，蓝思湘潭已经通过了湘潭九华经济区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备案，同意蓝思湘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所得税的税收优惠，优惠期限为2015年至2017年。

3、其他

(1)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思国际”）为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企业，执行16.50%的利得税税率。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Lens Technology, Inc.（以下简称“美国蓝思”）为在美国设立的企业，应缴纳联邦政府15%-39%的累进企业所得税和加州政府8.84%的企业所得税，加州政府最低需缴纳800美元/年，可在联邦所得税申报时，税前列支。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31,539.52	1,271,484.61
银行存款	1,768,255,103.59	1,494,850,119.29
其他货币资金	56,552,345.81	32,702,572.59
合计	1,826,338,988.92	1,528,824,176.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85,580,210.60	131,850,871.85

其他说明

注1：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4,547,564.9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30,702,572.59元）。

注2：其他货币资金为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电费履约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354,000.00	
合计	354,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076,176.60	1.25%	22,214,285.39	51.57%	20,861,832.21	31,141,869.28	1.09%	11,483,514.97	36.87%	19,658,354.3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06,835,675.83	98.66%	171,177,192.11	5.02%	3,235,658,483.72	2,821,523,844.10	98.48%	141,243,220.49	5.01%	2,680,280,623.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71,538.10	0.09%	3,171,538.10	100.00%		12,437,850.50	0.43%	12,437,850.50	100.00%	
合计	3,453,083,331.53	100.00%	196,563,015.60	5.69%	3,256,520,315.93	2,865,103,563.88	100.00%	165,164,585.96	5.76%	2,699,938,977.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株）DIGITECH SYSTEM	33,048,364.14	12,186,531.93	36.87%	详见附注十四
Moreens Co.,LTD.	10,027,753.46	10,027,753.46	100.00%	经营状况恶化，全额计提
合计	43,076,117.60	22,214,285.3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91,948,450.85	169,597,422.55	5.00%
1 至 2 年	14,659,607.35	1,465,960.74	10.00%
3 年以上	227,617.63	113,808.82	50.00%
3 至 4 年	227,617.63	113,808.82	50.00%
合计	3,406,835,675.83	171,177,192.11	5.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398,429.6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1,714,410,506.80	1年以内	49.65	85,720,525.34
第二名	618,254,429.22	1年以内	17.90	30,912,721.46
第三名	167,814,727.97	1年以内	4.86	8,390,736.40
第四名	149,277,402.72	1年以内	4.32	7,463,870.14
第五名	115,498,745.59	1年以内	3.34	5,774,937.28
合计	2,765,255,812.30		80.07	138,262,790.62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73,795.15	90.25%	13,945,374.41	93.99%
1 至 2 年	192,234.99	6.49%	627,824.68	4.23%
2 至 3 年	62,606.48	2.11%	33,110.85	0.22%
3 年以上	34,177.20	1.15%	231,098.00	1.56%
合计	2,962,813.82	--	14,837,407.9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湘潭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542,057.56	1年以内	18.30
SSNEWTECH Co.,Ltd	非关联方	366,293.45	1年以内	12.36
Camellia International Co., Ltd	非关联方	286,965.48	1年以内	9.69
G-tech Opt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157,458.63	1年以内	5.31
乐金显示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231.08	1年以内	4.33
合计		1,481,006.20		49.99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088,801.17	100.00%	9,471,711.21	20.55%	36,617,089.96	167,063,915.70	100.00%	7,060,310.71	4.23%	160,003,604.99
合计	46,088,801.17	100.00%	9,471,711.21	20.55%	36,617,089.96	167,063,915.70	100.00%	7,060,310.71	4.23%	160,003,604.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1,490,316.46	1,074,515.81	5.00%
1至2年	3,696,413.15	369,641.31	10.00%
2至3年	2,694,872.23	538,974.45	20.00%

3 至 4 年	3,927,317.84	1,963,658.93	50.00%
4 至 5 年	2,429,705.61	1,214,852.81	50.00%
5 年以上	4,310,067.90	4,310,067.90	100.00%
合计	38,548,693.19	9,471,711.21	24.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光明新区国家税务局	7,540,107.98	0.00	0.00	为应收出口退税，期后已收回
合计	7,540,107.98	0.0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21,621.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220.62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7,540,107.98	140,281,738.77
代垫款	19,746,749.50	12,726,646.42
保证金及押金	8,328,624.11	7,139,841.20
备用金	2,770,491.19	4,751,072.57
往来款	7,036,318.81	1,569,218.86
应收设备款	263,161.00	263,161.00
其他	403,348.58	332,236.88

合计	46,088,801.17	167,063,915.7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光明新区国家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7,540,107.98	1 年以内	16.36%	
湖南三维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款	8,328,453.90	5 年以内	18.07%	2,828,622.03
东莞市精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10.85%	250,000.00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2,781,627.48	2 年以内	6.04%	232,425.42
深圳市裕永兴实业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2,488,124.00	1 年以内及 5 年以上	5.40%	1,772,829.10
合计	--	26,138,313.36	--	56.72%	5,083,876.5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年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1,403,208.56	53,303,408.53	468,099,800.03	381,010,332.80	18,459,704.05	362,550,628.75
在产品	874,623.23		874,623.23			
库存商品	617,320,914.63	126,089,098.69	491,231,815.94	629,826,999.70	20,002,194.28	609,824,805.42
周转材料	77,287,462.31	3,933,239.51	73,354,222.80	53,461,548.97	5,301,445.29	48,160,103.68
发出商品	25,587,903.76		25,587,903.76	50,513,416.85		50,513,416.85

在途物资	42,244,877.29		42,244,877.29	38,887,007.76		38,887,007.76
自制半成品	863,964,292.51	50,297,432.79	813,666,859.72	968,585,442.10	27,832,652.63	940,752,789.47
委托加工物资	1,248,944.51		1,248,944.51	2,944,517.52		2,944,517.52
合计	2,149,932,226.80	233,623,179.52	1,916,309,047.28	2,125,229,265.70	71,595,996.25	2,053,633,269.4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459,704.05	43,892,234.27		9,048,529.79		53,303,408.53
库存商品	20,002,194.28	117,068,348.71		10,981,444.30		126,089,098.69
周转材料	5,301,445.29	1,084,341.68		2,452,547.46		3,933,239.51
自制半成品	27,832,652.63	42,619,713.67		20,154,933.51		50,297,432.79
合计	71,595,996.25	204,664,638.33		42,637,455.06		233,623,179.52

单位：元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出售或领用
自制半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领用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出售或领用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出售或领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年末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于 1 年内抵扣的税金	691,369,414.01	666,576,339.46
预付费用的	4,926,290.51	800,935.14
中介机构费		1,900,000.00
合计	696,295,704.52	669,277,274.60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3D Technology Co.Limited	10,800,70 6.72			-133,545. 57	669,295.3 1					11,336,45 6.46	
小计	10,800,70 6.72			-133,545. 57	669,295.3 1					11,336,45 6.46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国 信蓝思基 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2,900,000 .00		220,764.4 0						3,120,764 .40	
深圳市国 信蓝思壹 号投资基 金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10,400,00 0.00		-211,002. 97						10,188,99 7.03	
小计		13,300,00 0.00		9,761.43						13,309,76 1.43	
合计	10,800,70 6.72	13,300,00 0.00		-123,784. 14	669,295.3 1					24,646,21 7.89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31,265,695.17	7,635,695,598.10	48,367,633.18	602,962,132.07	1,406,831,049.90	84,555,928.72	13,409,678,037.14
2.本期增加金额	804,570,788.56	2,230,618,477.28	2,473,474.77	115,791,564.11	289,951,695.90	18,182,435.68	3,461,588,436.30
(1) 购置	56,315,594.65	1,841,977,273.12	2,473,474.77	113,657,772.45	203,961,940.36	13,101,997.18	2,231,488,052.53
(2) 在建工程转入	748,255,193.91	388,641,204.16		2,133,791.66	85,989,755.54	5,080,438.50	1,230,100,383.7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2,445,976.69		2,015,784.38	129,791.54		64,591,552.61
(1) 处置或报废		62,445,976.69		2,015,784.38	129,791.54		64,591,552.61
4.期末余额	4,435,836,483.73	9,803,868,098.69	50,841,107.95	716,737,911.80	1,696,652,954.26	102,738,364.40	16,806,674,920.8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6,730,207.35	2,857,732,674.64	20,161,968.84	193,385,381.13	564,343,367.75	39,914,301.83	3,962,267,901.54
2.本期增加金额	173,529,200.01	1,441,220,960.69	9,006,670.34	118,003,530.67	278,201,996.06	21,460,318.90	2,041,422,676.67
(1) 计提	173,529,200.01	1,441,220,960.69	9,006,670.34	118,003,530.67	278,201,996.06	21,460,318.90	2,041,422,676.67
3.本期减少金额		44,723,695.69		1,221,623.04	59,915.72		46,005,234.45
(1) 处置或报废		44,723,695.69		1,221,623.04	59,915.72		46,005,234.45

4.期末余额	460,259,407.36	4,254,229,939.64	29,168,639.18	310,167,288.76	842,485,448.09	61,374,620.73	5,957,685,343.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75,577,076.37	5,549,638,159.05	21,672,468.77	406,570,623.04	854,167,506.17	41,363,743.67	10,848,989,577.07
2.期初账面价值	3,344,535,487.82	4,777,962,923.46	28,205,664.34	409,576,750.94	842,487,682.15	44,641,626.89	9,447,410,135.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07,839,416.00	19,641,574.42		188,197,841.58	
机器设备	250,497,239.42	90,266,025.74		160,231,213.68	
运输设备	1,647,972.21	706,830.34		941,141.87	
电子设备	9,520,697.94	4,270,653.30		5,250,044.64	
其他设备	69,157,454.58	7,986,183.94		61,171,270.64	
办公设备	1,693,244.77	986,008.19		707,236.58	
合计	540,356,024.92	123,857,275.93		416,498,748.9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沙蓝思榔梨二期	1,025,986,391.26	正在办理房产证的有关手续

长沙蓝思星沙厂区	331,809,308.27	正在办理房产证的有关手续
本部新材料一期厂房	468,080,727.89	正在办理房产证的有关手续
本部中水回用工程	10,642,258.30	正在办理房产证的有关手续
合计	1,836,518,685.72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本部中水回用等 环保工程	39,595,100.00		39,595,100.00			
设备安装	56,998,861.06		56,998,861.06	80,375,397.18		80,375,397.18
新材料一期工程	3,364,944.01		3,364,944.01	212,566,777.12		212,566,777.12
榔梨基建工程二 期	947,226.00		947,226.00	77,159,669.63		77,159,669.63
榔梨基建工程一 期	850,000.00		850,000.00	2,960,000.00		2,960,000.00
长沙蓝思太阳能 光伏项目				37,886,095.00		37,886,095.00
合计	101,756,131.07		101,756,131.07	410,947,938.93		410,947,938.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榔梨基 建工程 二期	1,200,000.00	77,159,669.63	130,238,531.41	206,450,975.04		947,226.00	99.90%	99.90%				其他
新材料 一期工 程	475,000,000.00	212,566,777.12	258,878,894.78	468,080,727.89		3,364,944.01	99.25%	99.00%				其他
长沙蓝 思太阳	42,000,000.00	37,886,095.00	4,894,005.00	42,780,100.00			100.00%	100.00%				其他

能光伏项目												
榔梨基建工程一期	1,060,000.00	2,960,000.00	31,495,062.42	33,605,062.42		850,000.00	99.45%	99.50%				募股资金
合计	2,777,000.00	330,572,541.75	425,506,493.61	750,916,865.35		5,162,170.01	--	--				--

1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5,868,836.00			18,775,090.19	1,093,500.01	775,737,426.20
2.本期增加金额	351,258,737.46			5,639,152.85	301,380.00	357,199,270.31
(1) 购置	351,258,737.46			5,639,152.85	33,600.00	356,931,490.31
(2) 内部研发					267,780.00	267,78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07,127,573.46			24,414,243.04	1,394,880.01	1,132,936,696.5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255,782.27			8,313,152.90	526,644.89	44,095,580.0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6,390,684.29			3,954,686.28	295,223.99	20,640,594.5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1,646,466.56			12,267,839.18	821,868.88	64,736,174.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55,481,106.90			12,146,403.86	573,011.13	1,068,200,521.89
2.期初账面价值	720,613,053.73			10,461,937.29	566,855.12	731,641,846.1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本部土地使用权	19,182,800.00	2015年8月新取得，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19,182,800.00	

其他说明：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人民币138,965,384.93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41,975,465.47元）的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本公司以该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一起诉讼的财产保全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四）。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	95,138,625.58	9,562,361.08	56,530,938.14		48,170,048.52
其他		7,666.67	2,666.64		5,000.03
合计	95,138,625.58	9,570,027.75	56,533,604.78		48,175,048.55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9,512,024.73	71,262,873.83	243,820,892.92	40,782,313.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721,334.32	2,719,651.90	16,932,993.04	3,002,522.55
可抵扣亏损	767,742,336.17	115,599,168.48	738,959,752.20	113,806,683.66
固定资产折旧	1,532,046,335.93	230,024,623.05	1,143,439,778.40	175,786,344.85
预估费用	17,602,245.22	2,640,336.80	16,475,224.55	2,471,283.67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11,563,772.30	16,825,058.85	121,019,849.09	18,252,977.36
交易性金融损失	15,636,353.26	2,345,452.99		
合计	2,897,824,401.93	441,417,165.90	2,280,648,490.20	354,102,125.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354,000.00	53,100.00		
固定资产折旧			827,398.58	136,520.77
合计	354,000.00	53,100.00	827,398.58	136,520.7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441,417,165.90	0.00	354,102,12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53,100.00	0.00	136,520.7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18,583.64	
可抵扣亏损	48,009,227.89	
合计	51,227,811.5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3,730,423.68		
2018 年	9,918,593.74		
2019 年	12,309,219.25		
2020 年	20,145,756.21		
2035 年	1,905,235.01		
合计	48,009,227.89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的长期资产款项	218,910,836.56	728,446,680.51
将于 1 年以上可抵扣的税金	4,343,054.41	4,329,552.11
合计	223,253,890.97	732,776,232.62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194,177,447.95	1,827,233,684.24
信用借款	3,174,375,796.18	4,031,204,310.04
合计	5,368,553,244.13	5,858,437,994.2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年末质押借款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质押。

2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636,353.26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15,636,353.26	
合计	15,636,353.26	

2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539,350,000.00	72,460,138.09
合计	539,350,000.00	72,460,138.09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56,861,466.75	3,162,398,904.85

1 至 2 年	229,553,441.11	58,128,310.09
2 至 3 年	10,805,311.55	13,291,654.87
3 年以上	7,214,618.21	2,014,590.01
合计	2,604,434,837.62	3,235,833,459.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年末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的工程设备款。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922,910.56	3,152,235.95
1 至 2 年	227,996.70	
合计	4,150,907.26	3,152,235.95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9,157,743.32	4,598,729,160.67	4,627,462,819.69	390,424,084.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904,225.84	300,667,340.76	316,512,406.34	21,059,160.26
合计	456,061,969.16	4,899,396,501.43	4,943,975,226.03	411,483,244.5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5,155,423.21	4,251,381,785.99	4,313,692,546.78	292,844,662.42
2、职工福利费		40,032,688.56	39,227,249.96	805,438.60
3、社会保险费	19,755,418.93	193,592,997.77	199,108,521.23	14,239,895.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62,064.01	154,482,575.92	160,331,791.04	11,412,848.89

工伤保险费	754,221.65	17,699,325.27	16,740,766.60	1,712,780.32
生育保险费	1,739,133.27	21,411,096.58	22,035,963.59	1,114,266.26
4、住房公积金	4,364,810.00	64,463,115.78	61,469,325.78	7,358,6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882,091.18	49,258,572.57	13,965,175.94	75,175,487.81
合计	419,157,743.32	4,598,729,160.67	4,627,462,819.69	390,424,084.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438,615.22	268,431,718.07	276,757,817.53	19,112,515.76
2、失业保险费	9,465,610.62	32,235,622.69	39,754,588.81	1,946,644.50
合计	36,904,225.84	300,667,340.76	316,512,406.34	21,059,160.26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57,323.18	
营业税	431,925.04	199,944.40
企业所得税	58,462,551.78	121,057,276.15
个人所得税	1,791,330.43	213,69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69,249.64	5,105,979.46
教育费附加	3,685,017.76	4,907,537.37
房产税	2,048,565.24	1,606,820.42
印花税	542,327.37	321,714.95
土地使用税	69,440.00	69,440.00
合计	76,457,730.44	133,482,406.44

2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45,284.72	384,999.9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822,549.46	8,819,891.42
合计	8,067,834.18	9,204,891.40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其他单位的往来款项	8,733,435.04	163,673,007.17
应付、暂收个人的往来款项	8,952,730.80	10,907,452.07
保证金及押金	4,478,338.00	2,904,988.00
因购买材料、商品、固定资产或接受劳务供应等与日常经营相关	71,880,719.34	39,544,139.62
其他	8,077,024.00	
合计	102,122,247.18	217,029,586.86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4,311,600.00	727,507,384.00
合计	214,311,600.00	727,507,384.00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55,000,000.00	285,000,000.00
合计	255,000,000.00	28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的保证人情况及保证金额，参见附注十二、5、关联方交易情况。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2,859,632.42	5,975,300.00	39,456,543.48	459,378,388.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92,859,632.42	5,975,300.00	39,456,543.48	459,378,388.9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尺寸触控功能面板产业化二期项目补助	199,385,875.00		10,198,500.00		189,187,375.00	与资产相关
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产业化项目补助	121,822,499.96		6,585,000.01		115,237,499.95	与资产相关
住房专项补助	112,019,849.17	5,475,300.00	6,836,306.87		110,658,842.30	与资产相关
榔梨 5 兆瓦太阳能电站	40,000,000.00		5,333,333.34		34,666,666.66	与资产相关
蓝思变电站专项补助	7,999,999.92		7,999,999.92			与资产相关
单片式（OGS）触控显示屏研发及产业化补助	7,866,666.67		1,600,000.00		6,2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其他	3,764,741.70	500,000.00	903,403.34		3,361,338.3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92,859,632.42	5,975,300.00	39,456,543.48		459,378,388.94	--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6,000,000.00	67,360,000.00				67,360,000.00	673,360,000.00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522,577.17	1,439,275,774.93		1,457,798,352.10
合计	18,522,577.17	1,439,275,774.93		1,457,798,352.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加是本期发行新股溢价所致。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08,578.14	-34,145,791.32			-34,145,791.32		-8,837,213.1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308,578.14	-34,145,791.32			-34,145,791.32		-8,837,213.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308,578.14	-34,145,791.32			-34,145,791.32		-8,837,213.18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5,183,155.48	138,702,607.67		693,885,763.15
合计	555,183,155.48	138,702,607.67		693,885,763.1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05,575,011.41	5,166,172,734.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05,575,011.41	5,166,172,734.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2,754,214.39	1,176,857,277.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8,702,607.67	137,455,000.76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09,626,618.13	6,205,575,011.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50,329,803.87	13,115,456,873.64	14,102,787,698.77	11,255,813,391.52
其他业务	177,054,854.67	5,051,070.92	394,226,311.21	710,008.40
合计	17,227,384,658.54	13,120,507,944.56	14,497,014,009.98	11,256,523,399.92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972,635.56	2,369,359.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874,164.78	43,755,491.30
教育费附加	47,135,512.58	40,175,573.04
合计	100,982,312.92	86,300,423.43

其他说明:

注: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39、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83,399,030.47	61,477,651.92
代理费	60,335,208.85	28,640,727.66
职工薪酬	74,641,482.12	29,717,525.37
选别费	23,574,690.83	22,714,846.13
包装费	12,327,493.52	2,551,076.64
交际应酬费	8,377,208.41	7,122,682.02
差旅费	5,340,916.31	4,874,527.63
保险费	3,516,035.10	2,995,520.58

其他	11,063,201.31	9,524,383.20
合计	282,575,266.92	169,618,941.15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1,144,314,480.35	896,790,039.10
职工薪酬	391,665,184.33	391,644,608.49
折旧费	211,489,213.42	75,467,032.15
税费	57,399,346.21	44,099,762.28
办公费	51,783,775.20	71,681,735.42
环境保护费	27,916,242.66	13,784,698.78
无形资产摊销	20,640,594.56	18,528,211.14
维修保养费	12,519,826.49	9,331,129.60
招募员工费	12,192,178.67	21,222,384.41
专业服务费	11,797,423.86	5,788,022.59
水电费	10,307,341.01	28,019,995.59
交际应酬费	8,716,783.91	7,954,062.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85,956.58	6,790,100.61
租赁费	6,281,786.55	4,672,280.11
其他费用	33,902,469.33	36,810,206.87
合计	2,008,012,603.13	1,632,584,269.70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5,644,127.58	105,408,503.42
减：利息收入	6,893,849.02	3,483,057.72
汇兑净损失	-26,790,738.17	-39,137,422.21
手续费及其他	25,863,618.66	36,098,067.25
合计	127,823,159.05	98,886,090.74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548,368.97	41,211,822.95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4,664,638.33	74,592,131.98
合计	228,213,007.30	115,803,954.93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4,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636,353.26	848,968.40
合计	-15,282,353.26	848,968.40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239.74	-579,275.0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674,038.13	-367,615.49
合计	11,555,798.39	-946,890.54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987.80	79,077.50	54,987.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987.80	79,077.50	54,987.80
政府补助	383,265,810.48	257,150,367.69	383,265,810.48
赔款及罚款收入	29,561,684.99	220,313.10	29,561,684.99
其他	2,926,386.90	895,182.63	2,926,386.90
合计	415,808,870.17	258,344,940.92	415,808,870.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补助						270,740,500.00	110,525,72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分摊转入						39,456,543.48	27,102,254.65	与资产相关
电价补贴						35,723,2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金						20,938,967.00	12,590,557.04	与收益相关
信息产业专项资金						10,324,700.00	95,010,022.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经费						3,695,600.00	3,267,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801,700.00	1,167,3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引进专项经费						8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专项补贴资金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504,600.00	3,687,514.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83,265,810.48	257,150,367.69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是根据以下文件收到的政府专项补助：

序号	发文机关	文号
1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湘经信原材料函【2014】53号
2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湘发改函【2015】141号
3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深经贸信息预算字【2015】23号
4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长经开管发【2015】100号
5	长沙市财政局	长财建指【2015】303号
6	长沙县人民政府	长县发【2014】10号
7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长经开管发【2015】21号
8	长沙市知识产权局、长沙市财政局	长知发【2015】23号
9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长经开工办发【2015】6号
10	长沙县人民政府	长县发【2015】33号
11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教指【2015】37号
12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外指【2015】42号

13	长沙市知识产权局、长沙市财政局	长知发【2015】43号
14	长沙市财政局	长财外指【2015】65号
15	湖南省就业服务局	湘就服函【2014】10号
16	湖南省就业服务局	湘就服函【2015】17号
17	长沙市知识产权局、长沙市财政局	长知发【2014】3号
18	浏阳市财政局工业园分局	浏工财字【2015】07号
19	浏阳市财政局工业园分局	浏工财字【2015】27号
20	浏阳市财政局工业园分局	浏工财字【2015】13号
21	浏阳市财政局工业园分局	浏工财字【2015】22号
22	浏阳市财政局工业园分局	浏工财字【2015】09号
23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外指【2015】45号
24	长沙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长沙市财政局	长金办发【2015】4号
25	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湘残联字【2014】4号
26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企指【2014】51号
27	浏阳市财政局工业园分局	浏工财字【2015】11号
28	长沙市财政局	长财外指【2014】86号
29	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能源局	长财企指【2015】90号
30	湖南省应急管理办公室	湘应急办发【2015】4号
31	长沙市财政局	长财外指【2015】153号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161,630.25	11,525,677.64	7,161,630.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161,630.25	11,525,677.64	7,161,630.25
对外捐赠	2,962,652.60	3,725,200.00	2,962,652.60
赔款支出	22,649,584.87	18,609,028.49	22,649,584.87
其他	411,000.02	285,420.95	411,000.02
合计	33,184,867.74	34,145,327.08	33,184,867.74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670,721.12	330,772,846.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683,848.61	-145,663,847.85
合计	195,986,872.51	185,108,998.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38,167,812.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0,725,171.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2,284.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7,204.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5,502.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3,247,885.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92,576.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56,523.3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651,068.92
所得税费用	195,986,872.51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4。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3,809,267.00	230,048,113.04
利息收入	6,893,849.02	3,483,057.72
押金及保证金	2,693,740.17	2,575,951.13
赔偿款及罚款	25,230.00	109,372.00
往来款	6,000,000.00	8,798,724.00
其他	8,836,101.61	582,790.54
合计	368,258,187.80	245,598,008.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959,110,336.53	754,157,328.88
销售费用	196,536,355.63	147,589,144.29
手续费	7,385,818.99	7,220,021.75
往来款	15,292,864.20	102,303.68
押金及保证金	2,483,104.33	4,365,849.34
捐赠支出	2,962,652.60	3,725,200.00
其他	535,558.57	284,248.00
合计	1,184,306,690.85	917,444,095.9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远期外汇业务收益	21,356,671.82	54,000.00
合计	21,356,671.82	54,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远期外汇业务损失及违约金	10,349,633.69	421,615.49
合计	10,349,633.69	421,615.4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975,300.00	65,070,000.00
收回的票据保证金	13,951,964.99	58,966,747.00
合计	19,927,264.99	124,036,747.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借款	155,309,107.50	70,637,814.59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612,500.00	71,510,104.03
借款手续费	18,477,799.67	28,878,045.50
直接支付的发行股票相关费用	5,070,000.00	
偿还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借款		4,494,292.00
合计	202,469,407.17	175,520,256.12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542,180,939.71	1,176,289,623.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8,213,007.30	115,803,954.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41,422,676.67	1,418,466,510.20
无形资产摊销	20,640,594.56	18,528,211.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533,604.78	69,738,912.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987.80	2,575,003.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61,630.25	8,871,596.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82,353.26	-848,968.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506,434.79	95,149,126.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55,798.39	946,89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315,040.81	-145,425,533.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420.77	-268,697.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702,961.10	-872,384,834.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130,059.00	-464,502,116.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006,218.77	1,162,108,286.18
其他	-39,456,543.48	-27,102,25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635,779.16	2,557,945,711.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1,791,424.02	1,498,121,603.9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8,121,603.90	1,365,613,427.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669,820.12	132,508,176.0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71,791,424.02	1,498,121,603.90
其中: 库存现金	1,531,539.52	1,271,484.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68,255,103.59	1,494,850,119.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04,780.91	2,0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1,791,424.02	1,498,121,603.90

其他说明:

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4,547,564.90	信用证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无形资产	138,965,384.93	详见附注十四
合计	193,512,949.83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10,209,900.02
其中: 美元	91,789,929.38	6.4936	596,048,797.97
欧元	11,856.23	7.0952	84,121.83
港币	10,471,377.24	0.83778	8,772,710.43
日元	98,464,144.95	0.053875	5,304,269.79

应收账款	--	--	3,159,003,274.57
其中：美元	486,477,043.23	6.4936	3,159,003,274.57
其他应收款			1,039,364.20
其中：美元	93,856.33	6.4936	609,465.46
港元	459,816.31	0.83778	385,224.90
新台币	226,718.00	0.1970	44,673.84
短期借款			4,869,122,152.66
其中：美元	747,165,573.46	6.4936	4,851,797,676.66
日元	321,568,000.00	0.053875	17,324,476.00
应付账款			847,133,090.71
其中：美元	128,030,025.87	6.4936	831,375,775.99
日元	242,298,792.00	0.053875	13,053,785.37
港元	3,227,015.87	0.83778	2,703,529.35
应付利息			6,394,079.54
其中：美元	976,509.94	6.4936	6,341,065.84
日元	984,013.00	0.053875	53,013.70
其他应付款			2,818,039.88
其中：港元	3,315,255.65	0.83778	2,777,454.88
美元	6,250.00	6.4936	40,58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311,600.00
其中：港元	220,000,000.00	0.83778	184,311,6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思国际，位于中国香港，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元为其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Lens Technology, Inc.，位于美国加州，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Lens Technology, Inc.，注册资本100万美金，实际注册资本于2015年1月9日注入，本公司自2015年1月9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公司	100.00%		新设
蓝思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制造业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蓝思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蓝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公司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制造业	75.00%	25.00%	新设
湖南蓝思华联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醴陵	醴陵	制造业		51.00%	新设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湘潭	湘潭	制造业	50.00%	50.00%	新设
Lens Technology, Inc.	美国	美国	产品研发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2)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3)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不存在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情况。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336,456.46	10,800,706.7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33,545.57	-579,275.05
--其他综合收益	669,295.31	40,438.04
--综合收益总额	535,749.74	-538,837.01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309,761.4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9,761.43	
--综合收益总额	9,761.43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

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蓝思国际、蓝思旺、长沙蓝思、蓝思湘潭以美元进行保税料件采购和销售，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部分为港元和日元。于201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大部分为人民币余额，部分为港元、日元余额，因港元、日元余额部分相对余额较小，且港元、日元相对人民币汇率波动不大，不在此处进行外汇风险分析。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96,048,797.97	579,876,061.52
应收账款	3,159,003,274.57	2,529,423,231.64
其他应收款	609,465.46	664,483.60
短期借款	4,851,797,676.66	4,831,032,203.14
应付账款	831,375,775.99	605,881,577.82
应付利息	6,341,065.84	6,548,708.68
其他应付款	40,585.00	33,654.5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已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锁定汇率，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对人民币升值1%	5,960,487.98	5,960,487.98	5,798,756.61	5,798,756.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对人民币贬值1%	-5,960,487.98	-5,960,487.98	-5,798,756.61	-5,798,756.61
应收账款	对人民币升值1%	31,590,032.75	31,590,032.75	25,294,116.87	25,294,116.87
应收账款	对人民币贬值1%	-31,590,032.75	-31,590,032.75	-25,294,116.87	-25,294,116.87
其他应收款	对人民币升值1%	6,094.65	6,094.65	6,644.81	6,644.81
其他应收款	对人民币贬值1%	-6,094.65	-6,094.65	-6,644.81	-6,644.81
短期借款	对人民币升值1%	-48,517,976.77	-48,517,976.77	-48,310,292.85	-48,310,292.85
短期借款	对人民币贬值1%	48,517,976.77	48,517,976.77	48,310,292.85	48,310,292.85
应付账款	对人民币升值1%	-8,313,757.76	-8,313,757.76	-6,058,815.78	-6,058,815.78
应付账款	对人民币贬值1%	8,313,757.76	8,313,757.76	6,058,815.78	6,058,815.78
应付利息	对人民币升值1%	-63,410.66	-63,410.66	-65,487.02	-65,487.02
应付利息	对人民币贬值1%	63,410.66	63,410.66	65,487.02	65,487.02
其他应付款	对人民币升值1%	-405.85	-405.85	-336.55	-336.55
其他应付款	对人民币贬值1%	405.85	405.85	336.55	336.55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19、29、30）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	增加1%	-29,353,259.91	-29,353,259.91	-23,433,086.17	-23,433,086.17
短期借款	减少1%	29,353,259.91	29,353,259.91	23,433,086.17	23,433,086.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增加1%	-227,548.32	-227,548.32	-4,612,273.45	-4,612,273.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减少1%	227,548.32	227,548.32	-4,612,273.45	-4,612,273.45
长期借款	增加1%	-2,592,500.00	-2,592,500.00	-2,889,583.33	-2,889,583.33
长期借款	减少1%	2,592,500.00	2,592,500.00	2,889,583.33	2,889,583.33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30,539,109.35	312,754.51		227,617.63		31,079,481.49

(续)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13,685,218.03		128,123.88	328,465.99		14,141,807.90

(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包括判断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所考虑的因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本公司应收（株）DIGITECH SYSTEM货款5,089,349.10美元，折合人民币33,048,364.14元，其中账龄1-2年部分为245,777.92元，账龄2-3年部分为32,802,586.22元。鉴于（株）DIGITECH SYSTEM的经营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进行了专项计提，详见附注十四。

本公司应收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3,171,538.10元和Moreens Co.,LTD.货款10,027,753.46元，由于该等公司出现财务困难，本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本公司应收（株）DIGITECH SYSTEM货款5,089,349.10美元，折合人民币31,141,869.28元，其中账龄1年以内部分为3,220,007.63元，账龄1-2年部分为27,921,861.65元。鉴于（株）DIGITECH SYSTEM的经营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进行了专项计提，详见附注十三。

本公司应收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2,988,578.34元和Moreens Co.,LTD.货款9,449,272.16元，由于该等公司出现财务困难，本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到期期限分析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未约定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货币资金	1,826,338,988.92				
应收账款		3,453,083,331.53			
其他应收款	8,328,624.11	37,760,177.06			
短期借款		5,368,553,244.13			
应付票据		539,350,000.00			
应付账款		2,410,665,142.55	192,868,495.07	901,200.00	
应付利息		8,067,834.18			
其他应付款	4,478,338.00	97,643,909.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311,600.00			
长期借款			25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15,282,353.26			

（二）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与金融资产转移有关的事项。

（三）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4,000.00			354,000.00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000.00			354,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354,000.00			354,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4,000.00			354,000.00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15,636,353.26			15,636,353.26
衍生金融负债	15,636,353.26			15,636,353.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5,636,353.26			15,636,353.2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市场公开价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1 万港元	81.18%	81.18%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	咨询服务	3334 万人民币	7.92%	7.92%
郑俊龙				0.09%	0.0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群飞和郑俊龙夫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三维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3D Technology Co.Limited 之全资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湖南醴陵红官窑瓷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湖南华联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少数股东之子公司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本公司工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湖南醴陵红官窑瓷业有限公司	低值易耗品	171,200.00	171,200.00	否	19,692.00
湖南华联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75,998.58	1,175,998.58	否	2,605,212.14
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水电	311,147.54	311,147.54	否	799,461.77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南三维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60,000.00	36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7,543.23	327,443.88
周群飞	房屋建筑物	816,921.06	471,299.5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89,090,000.00	2014年01月13日	2015年01月13日	是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89,090,000.00	2015年01月13日	2016年01月13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000,000.00	18,65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南三维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8,328,453.90	2,828,622.03	7,166,709.10	2,245,105.52
其他应收款	3D Technology Co.Limited	175,452.91	22,376.48	85,490.62	7,996.74
其他应收款	合计	8,503,906.81	2,850,998.51	7,252,199.72	2,253,102.2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华联火炬电瓷电器有限公司	187,479.31	235,569.11
应付账款	湖南华联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239.68	936,961.75
应付账款	合计	187,718.99	1,172,530.86
其他应付款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662,591.31	154,526,424.33
其他应付款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	200,035.00	

	委员会		
其他应付款	合 计	2,862,626.31	154,526,424.33

7、关联方承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本公司于2015年7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8月10日召开了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股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362名授予220.60 万份股票期权，占总股本的0.3276%，行权价格为105.14元，公司经审计的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4 年度增长率不低于35%时，激励对象才能获授股票期权。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4 年，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计算。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 2015 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6 年度净利润较2015 年增长30%；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 2015 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7 年度净利润较2015 年增长45%；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以 2015 年度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8 年度净利润较2015 年增长6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13 年2 月13 日，蓝思国际就其客户（株）DIGITECH SYSTEM的逾期贷款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

令（株）DIGITECH SYSTEM 支付其所欠蓝思国际逾期贷款债务本金5,817,500.00 美元（按结算日汇率折算人民币 35,690,631.11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人民币322,300.95（暂算至2014 年1 月4 日，判决应算至判决书下达之日）；请求判令（株）DIGITECH SYSTEM 承担案件诉讼相关费用。

2014 年2 月17 日，长沙蓝思出具《财产保全担保函》，长沙蓝思以其拥有的证号为长国用[2012]第1620 号的土地使用权为蓝思国际对（株）DIGITECH SYSTEM 申请财产保全提供担保。

2014 年2 月24 日，蓝思国际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法院保全（株）DIGITECH SYSTEM 财产人民币36,012,932.06 元。同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4）长中民五初字第00256号《民事裁定书》，同意上述财产保全担保及财产保全事项，并向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和天津三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出具（2014）长中民五初字第00256-9号和（2014）长中民五初字第00256-7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分别冻结其对（株）DIGITECH SYSTEM的应付货款1,910,046.18美元和1,302,613.50美元。

2014年4月15日，花旗银行韩国股份有限公司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财产保全异议书》，请求解除对保全财产的冻结措施。

2015年5月4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长中民执异字第00213号《执行裁定书》，驳回案外人花旗银行韩国股份有限公司的异议。

2015年5月20日，花旗银行韩国股份有限公司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停止对已转让于其的惠州三星电子有限公司和天津三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的保全、冻结或任何强制执行程序；解除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应收账款的冻结措施。

2015年9月22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长中民三初字第0105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结果：驳回原告花旗银行韩国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

2015年10月13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4）长中民五初字第002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株）DIGITECH SYSTEM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货款。

2015年11月16日，花旗银行韩国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状，上诉请求依法裁定撤销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长中民三初字第01052号《民事裁定书》。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株）DIGITECH SYSTEM货款5,089,349.10美元，折合人民币33,048,364.14元，其中账龄1-2年部分为245,777.92元，账龄2-3年部分为32,802,586.22元。鉴于（株）DIGITECH SYSTEM的经营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进行了专项计提。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72,641,108.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72,641,108.8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6年4月22日的公司总股本727,200,9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送红股2 股，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727,200,9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蓝思科技股份有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82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亿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截止2016年4月14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完成。本公司本次共发行股票53,840,92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8.84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167,999,968.16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56,154,217.72元，募集资金净额3,111,845,750.44元。

(3)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变更的主要内容为：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10%	18%	年限平均法	10年	10%	9%

(4) 对外投资

2016年4月14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梦之坊通信产品有限公司（下称“梦之坊公司”）原股东肖猷坤（持股比例为60%）、石河子金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股比例为30%）及石河子金满盈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股比例为10%）签署《增资协议书》，对梦之坊公司进行增资，根据协议，本公司共增资20,533.33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为70%。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本公司本年对应交税费负数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固定资产款项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负债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按照新准则将母公司对持股比例低于50%，但实际控制的子公司按照成本法进行核算，为了保持核算口径一致，本公司对期初对比数做了如下重分类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次报表数	原报表数	调整数
预付款项	14,837,407.94	743,284,088.45	-728,446,680.51
其他流动资产	669,277,274.60	2,700,935.14	666,576,33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2,776,232.62		732,776,232.62
应交税费	133,482,406.44	-537,423,485.13	670,905,891.57
其他应付款	217,029,586.86	189,087,788.39	27,941,798.47
其他流动负债		27,941,798.47	-27,941,798.47

母公司财务报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次报表数	原报表数	调整数
预付款项	2,640,070.34	81,667,740.64	-79,027,670.30
其他流动资产	34,853,010.39	2,700,935.14	32,152,075.25
长期股权投资	2,506,358,440.67	2,528,634,920.62	-22,276,479.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027,670.30		79,027,670.30
应交税费	111,446,838.33	79,294,763.08	32,152,075.25

其他应付款	897,104,307.48	880,113,679.80	16,990,627.68
其他流动负债		16,990,627.68	-16,990,627.68
未分配利润	4,974,371,919.36	4,996,648,399.31	-22,276,479.95
投资收益	-367,615.49	20,267,023.88	-20,634,639.37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9,127,230.94	100.00%			3,599,127,230.94	1,644,339,381.75	100.00%			1,644,339,381.75
合计	3,599,127,230.94	100.00%			3,599,127,230.94	1,644,339,381.75	100.00%			1,644,339,381.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561,255,785.21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37,706,545.27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蓝思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60,895.54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4,004.92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3,599,127,230.94	0.0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561,255,785.21	1年以内	98.95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37,706,545.27	1年以内	1.05	
蓝思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60,895.54	1年以内	0.00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4,004.92	1年以内	0.00	
合计	3,599,127,230.94		100.00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年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621,524.95	100.00%	5,195,336.17	3.80%	131,426,188.78	136,088,292.70	100.00%	3,524,319.62	2.59%	132,563,973.08
合计	136,621,524.95	100.00%	5,195,336.17	3.80%	131,426,188.78	136,088,292.70	100.00%	3,524,319.62	2.59%	132,563,973.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303,811.41	515,190.57	5.00%
1 至 2 年	1,289,856.80	128,985.68	10.00%
2 至 3 年	2,562,284.30	512,456.86	20.00%
3 至 4 年	1,228,687.57	614,343.79	50.00%
4 至 5 年	3,719,946.73	1,859,973.38	50.00%
5 年以上	1,564,385.90	1,564,385.90	100.00%
合计	20,668,972.71	5,195,336.17	25.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本公司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61,549,860.66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38,248,169.55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蓝思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4,504,835.92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210,108.05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蓝思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439,578.06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115,952,552.24	0.00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81,237.1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220.62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设备款	69,406,183.78	68,786,606.23
往来款	50,454,182.66	7,771,678.24
代垫款	15,615,821.16	9,934,880.00
备用金	1,010,608.50	1,150,816.00
保证金及押金	119,138.80	119,138.93
应收出口退税款		48,325,173.30
其他	15,590.05	
合计	136,621,524.95	136,088,292.7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应收设备款	61,549,860.66	1 年以内	45.05%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应收设备款	38,248,169.55	1 年以内	28.00%	
蓝思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14,504,835.92	1 年以内	10.62%	
湖南三维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款	8,328,453.90	5 年以内	6.10%	2,828,622.03
东莞市精兴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3.66%	250,000.00
合计	--	127,631,320.03	--	93.43%	3,078,622.0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年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06,358,440.67		2,506,358,440.67	2,506,358,440.67		2,506,358,440.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309,761.43		13,309,761.43			
合计	2,519,668,202.10		2,519,668,202.10	2,506,358,440.67		2,506,358,440.6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64,994,950.00			64,994,950.00		
蓝思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28,704,606.73			128,704,606.73		
蓝思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93,908,391.09			93,908,391.09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2,137,630,492.85			2,137,630,492.85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81,120,000.00			81,120,000.00		
合计	2,506,358,440.67			2,506,358,440.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国信蓝思基金管理有		2,900,000.00		220,764.40							3,120,764.40	

限公司											
深圳市国 信蓝思壹 号投资基 金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10,400,00 0.00		-211,002. 97						10,188,99 7.03	
小计		13,300,00 0.00		9,761.43						13,309,76 1.43	
合计		13,300,00 0.00		9,761.43						13,309,76 1.4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21,870,906.57	6,429,328,700.55	8,371,878,462.78	6,321,256,230.43
其他业务	99,597,911.66	75,169,561.60	68,678,748.95	46,471,079.61
合计	8,721,468,818.23	6,504,498,262.15	8,440,557,211.73	6,367,727,310.0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61.4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77,007.72	-367,615.49
合计	7,686,769.15	-367,615.49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06,642.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383,265,810.48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08,315.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64,834.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9,912,386.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005,468.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754.47	
合计	446,887,850.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0%	2.35	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9%	1.67	1.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其他相关资料。